

2023 年度

四川省渠县政法委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27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注：请部门根据实际注明页码）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

1.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县委的决策、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对一定时期内的全县政法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

2.检查、指导政法部门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制定严肃执法、贯彻落实党的方针、政策和具体措施；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加强执法监督，切实解决执法活动中的违法问题；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履行职责时相互制约、密切配合，督促、推动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组织讨论研究和协调有关重大影响的案件和政策性强或有重大争议的疑难案件。

3.组织、指导、协调和推动全县维护社会稳定工作，了解掌握全县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情况，提出工作对策及建议措施；指导、督促各地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对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的重大部署；检查维护社会稳定工作领导责任制的落实情况。

4.组织推动、指导协调全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见义勇为表彰奖励工作；及时分析研究全县社会治安的形势和对策。制定全县综合治理工作的规划和实施方案；监督、指导、协调促进社会治安综治和见义勇为表彰奖励各项措施的落实。

5.组织推动政法战线的调查研究工作，总结新经验、解决新

问题，探索政法工作及政法管理体制改革的途径。

6.研究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的措施，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助县委和县委组织部考察、管理政法领导干部；指导政法干警的教育培训工作和政法部门查处干警违法违纪案件，检查全县政法队伍建设领导责任制落实情况。

7.指导下级政法工作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的工作，协助县委处理全县有关政法工作的重大问题。

8.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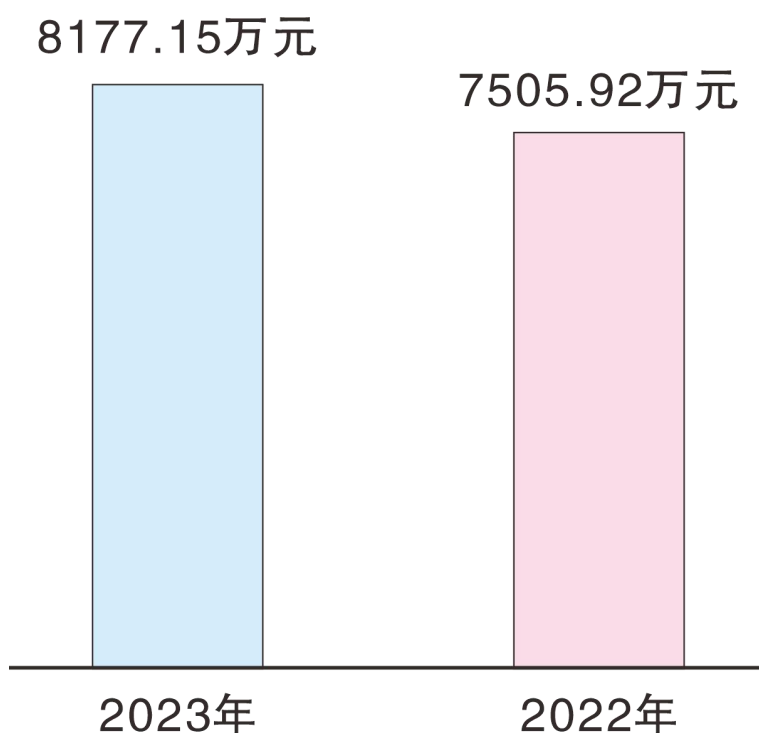
渠县政法委下属二级单位 2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2 个，县社会治理中心、县法学会。

编制及机构：行政编制 18 名，事业编制 17 名，工勤编制 3 名，实有行政编制 16 名，事业编制 14 名，工勤编制 3 名，内设办公室、综治督导股、维稳和反邪教指导股、执法监督股、政治处等。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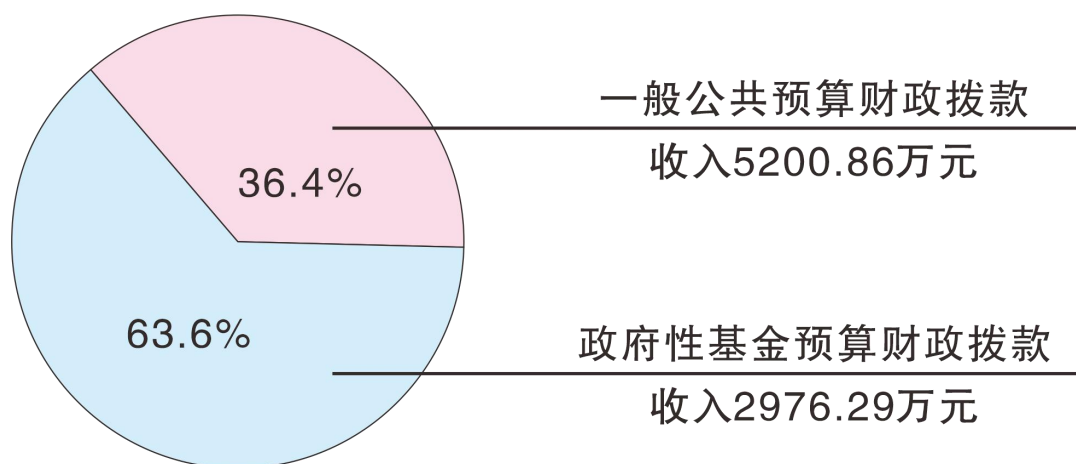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8177.15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71.23 万元，增长 8.9%。主要变动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增加工作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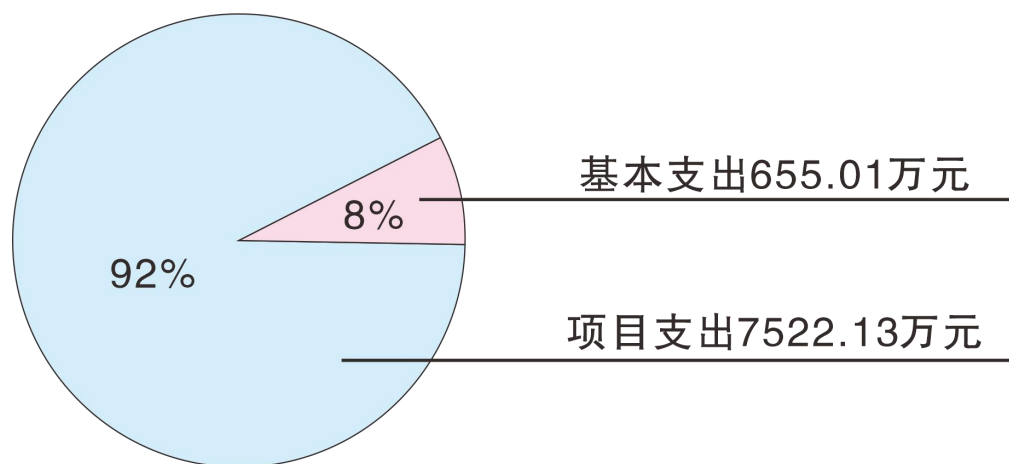
2023 年本年收入合计 8177.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00.86 万元，占 63.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76.29 万元，占 36.4%；无上级补助收入；无事业收入；无经营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无其他收入。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 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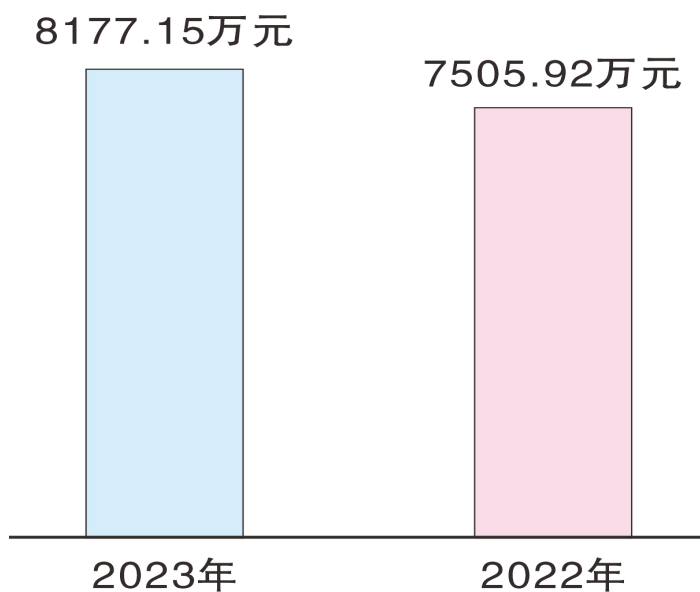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年支出合计 8177.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5.01 万元，占 8%；项目支出 7522.13 万元，占 92%；无上缴上级支出；无经营支出；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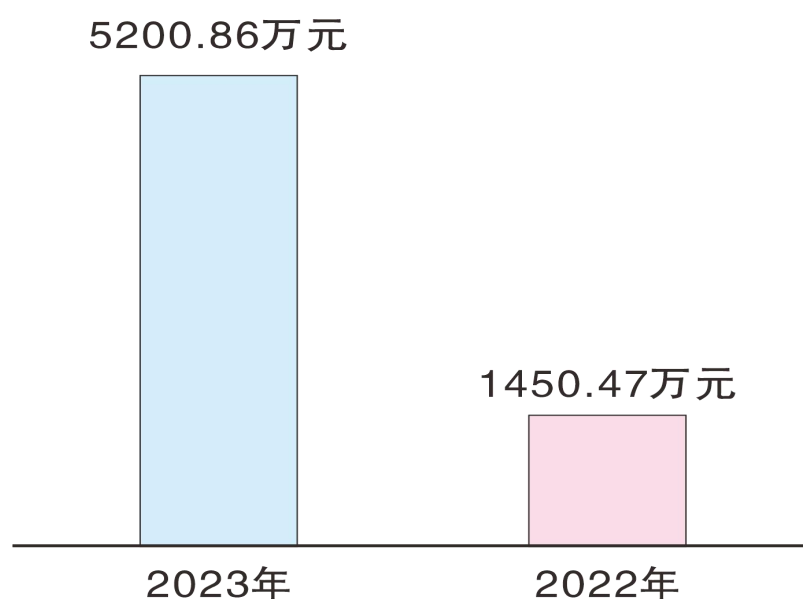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8177.15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71.23 万元，增长 8.9%。主要变动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增加工作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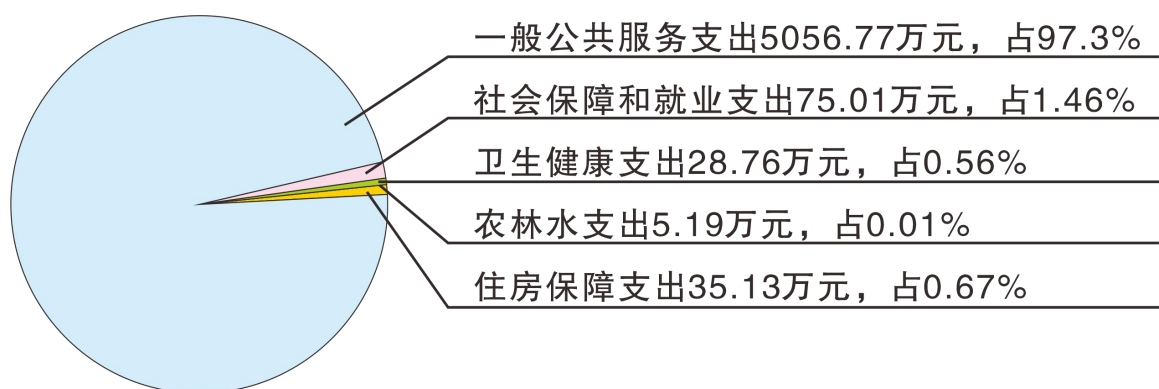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00.8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3.6%。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750.39 万元，增长 258.56%。主要变动原因是将综治巡逻队员及网格员工资纳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00.8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56.77 万元，占 97.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01 万元，占 1.46%；卫生健康支出 28.76 万元，占 0.56%；农林水支出 5.19 万元，占 0.01%；住房保障支出 35.13 万元，占 0.6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5200.86，完成预算 100%。
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款）***（项）：支出决算为 5056.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款）***（项）：支出决算为 75.0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卫生健康（类）***（款）***（项）：支出决算为 28.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农林水（类）***（款）***（项）：支出决算为 5.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住房保障（类）***（款）***（项）：支出决算 35.1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55.0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36.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8.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公务接待费支出 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减少 0.35 万元，减少 26%。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规定，大力节约开支。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76.29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中共渠县县委政法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56.77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3750.39 万元，增长 258.56%。主

要原因是 2023 年将综治巡逻队员及网格员工资纳入统计。

（二）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18 项目（项目名称）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8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8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18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渠县政法委《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已经审核通过，我单位申报预算绩效目标 18 个。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 18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运用政法宣传专项经费开展了多渠道、多角度、深层次的政法宣传工作，并及时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总体情况良好。

附件 1:

中共渠县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行〔2023〕045 号的文件精神，我单位为开展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工作，进一步巩固社会稳定大局，保护人民财产安全，提升群众幸福感和满意度，向渠县财政局提交了关于申请 2023 年度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经费的请示，申请 2023 年度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经费 2,298.50 万元。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行政运转，实施目的是开展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工作，进一步巩固社会稳定大局，保护人民财产安全，提升群众幸福感和满意度。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县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渠县财政局共拨付 2023 年度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经费 2,298.50 万元，全部用于 2023 年度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经费项目支出，规范高效实用资金，开展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工作。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严格按照规定专款专用，并加强预算绩效管理，通过开展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工作，进一步巩固社会稳定大局，保护人民财产安全，提升群众幸福感和满意度。

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全年支付临聘人员工资次数 ≥ 12 次；质量指标：临聘人员工资保障率 $\geq 99\%$ ；时效指标：临聘人员工资支付年度=2023；经济效益指标：持续提升临聘人员工作效率 $\geq 99\%$ ；社会效益指标：群众对该项工作满意度持续提升 $\geq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上级部门对该项工作满意度 $\geq 98\%$ ；经济成本指标：2023 年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经费投入=23,004,781 元。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

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本单位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资金，开展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线工作，进一步巩固社会稳定大局，保护人民财产安全，提升群众幸福感和满意度。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现场评价的方式，对项目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

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18分)

(1) 决策程序(6分)。通过问卷收集人民群众的需求,经过事前绩效评估,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向政府部门提交项目申请,经研究后给予支持。该项指标得6分。

(2) 规划论证(6分)。一是深入分析人民群众的实际需求,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识别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且制定应对措施。二是明确专项资金使用的总体目标和具体指标。该项指标得6分。

(3) 资金投向(6分)。用于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升群众生活质量、环境质量。该项指标得6分

2.项目管理(18分)

(1) 制度办法(2分)。按照渠财行〔2023〕045号文件指示,我单位严格按照文件制定的制度办法使用专项资金。该项指标得2分。

(2) 分配管理(10分)。项目资金分配选取充分考虑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将项目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

规范性和透明度。建立高效的资金拨付流程,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该项指标得 10 分。

(3)绩效监控(6分)。根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监控指标和阈值,通过一体平台对实现程度和执行进度实时跟踪和监控,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整改情况。该项指标得 4 分。

3.项目实施(9分)。

(1)预算执行(6分)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2,298.50 万元,实际到位 2,298.50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2,298.5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2)资金使用(3分)。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该项指标得 3 分。

4.项目结果(9分)。

(1)目标完成(6分)。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和绩效目标基本匹配,目标任务:严格按照规定专款专用,并加强预算绩效管理,通过开展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线工作,进一步巩固社会稳定大局,保护人民财产安全,提升群众幸福感和满意度。该项指标得 6 分。

(2)完成时效(3分)。项目验收合格后,我单位在收到

财政拨付资金后，及时进行资金支付。该项指标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用途合规性（10 分）。

是否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及时进行了验收且合格率为 100%。该项指标得 10 分。

2.程序合规性（10 分）。

资金管理程序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项目资金使用程序合规，不存在未审批支出，先支出后审批的情况，该项指标得 10 分。

3.标准合规性（10 分）。

项目资金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不存在多发、漏发、重发、迟发等情况，全部符合支持标准人数。该项指标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发放覆盖情况（6 分）。

满足全年临聘人员工资按时全额发放，提升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不存在资金超支结余，该项指标得 6 分。

2.社会治安提升情况（6 分）。

基于对当前社会安全环境的深入分析，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线工作，社会治安得到了提高，人民人身安全得到了保障。该项指标得 6 分。

3.临聘人员对该项工作满意度（4 分）。

辖区内临聘人员得到幸福感，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该项指标得 4 分。

四、评价结论

2023 年度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经费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经费项目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用于 2023 年度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专项经费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98.5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2,298.50 万元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开展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工作，进一步巩固社会稳定大局，保护人民财产安全，提升群众幸福感和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支付临聘人员工资次数	≥	12	次	10	12 次
		质量指标	临聘人员工资保障率	≥	99	%	10	99%
		时效指标	临聘人员工资支付年度	定性	2023	年	20	2023 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持续提升临聘人员工作效率	≥	99	%	10	99%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该项工作满意度持续提升	≥	99	%	10	99%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上级部门对该项工作满意度	≥	98	%	10	9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3 年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经费投入	=	23004781	元	20	23004781 元

附件 2:

中共渠县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行〔2023〕044 号文件精神，为大力提升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幸福感，一站式为群众解决问题，提高工作效率。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升群众生活质量。申报 2023 年度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专项经费 307.42 万元。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行政运转，实施目的是一站式为群众解决问题，提高工作效率，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县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渠县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 307.42 万元，全部用于支付 2023 年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保障群众生活需求。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2023 年度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项目的实施，保障场地租金及时足额支付，一站式为群众解决问题，提高工作效率，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高群众生活质量。达到上级部门对该项工作满意的效果。

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租赁租金支付次数 ≥ 1 次；质量指标：租赁资金使用效率 = 100%；时效指标：及时支付租赁资金（2023 年）；经济效益指标：为群众服务办事效率持续提升（高）；社会效益指标：群众对该项工作满意度 $\geq 99\%$ ；满意度指标：上级部门对该项工作满意度 $\geq 97\%$ ；经济成本指标：该项工作经费投入 = 3,074,234 元。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

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307.42 万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保障租赁资金及时足额支付，一站式为群众解决问题，提高工作效率，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升群众生活质量，达到群众满意的效果。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 2023 年度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项目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

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18分）。

(1) 决策程序（6分）。通过收集群众的意见和需求，经过事前绩效评估，单位向财政提交项目申请，经研究后给予支持。该项指标得6分。

(2) 规划论证（6分）。一是深入分析政法领域的实际需求，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识别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且制定应对措施。二是明确专项资金使用的总体目标和具体指标。该项指标得6分。

(3) 资金投向（6分）。用于社会治理中心场地费租赁，提高工作效率，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高群众满意度。该项指标得6分

2.项目管理（18分）。

(1) 制度办法（2分）。我单位严格按照渠财行〔2023〕044号文件制定的制度办法使用专项资金。该项指标得2分。

(2) 分配管理（10分）。项目资金分配选取充分考虑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将项目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建立高效的资金拨付流程,确保资金及时、足

额拨付。该项指标得 10 分。

(3) 绩效监控(6 分)。根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监控指标和阈值,通过一体平台对实现程度和执行进度实时跟踪和监控,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整改情况。该项指标得 4 分。

3.项目实施(9 分)。

(1) 预算执行(6 分)。已完成拨付指标金额 307.42 万元,财政拨付资金 307.42 万元,财政资金拨付率 100%;单位实际支付金额 307.42 万元,单位实际到位金额 307.42 万元,单位资金使用率 100%。该项指标得 6 分。

(2) 资金使用(3 分)。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该项指标得 3 分。

4.项目结果(9 分)。

(1) 目标完成(6 分)。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和绩效目标基本匹配,目标任务支付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绩效目标任务 100%完成。该项指标得 6 分。

(2) 完成时效(3 分)。项目验收合格后,我单位在收到财政拨付资金后,及时进行资金支付。该项指标得 3 分。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用途合规性（10分）。

是否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及时进行了验收且合格率为 100%。该项指标得 10 分。

2.程序合规性（10分）。

资金管理程序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项目资金使用程序合规，不存在未审批支出，先支出后审批的情况，该项指标得 10 分。

3.标准合规性（10分）。

项目资金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不存在多发、漏发、重发、迟发等情况，全部符合支持标准人数。该项指标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资料完备情况（6分）。

项目进展全方位解析与资料完备性进行分析，涵盖了项目前期论证、中期实施、后期运营以及群众需求改善等方面的内容文章详细阐述了每个阶段所需完成的资料 and 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专项评估、团队组建与分工等前期论证工作，施工合同等中期实施资料，以及验收报告、运营管理制度等后期运营资料。资料完整、齐全，该项指标得 6 分。

2.租赁费使用效率（6分）。

基于租赁资金使用效率 100%，及时支付 2023 年租金。该项指标得 6 分。

3.上级部门满意度（4分）。

使一站式为群众解决问题，工作效率高，上级部门对该项工作满意度达到 97%以上。该项指标得 4 分。

四、评价结论

2023 年度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2023 年度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7.42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07.42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年初预算，现下达我单位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 307.4234 万元，此项工作开展能够大力提升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幸福感，同时我单位将按照规定专款专用，并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确保资金高效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费支付次数	=	1	次	10	1 次
		质量指标	租赁资金使用效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租赁资金支付年度	定性	2023		20	202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群众服务办事效率持续提升	定性	高		10	高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该项工作满意度	≥	99	%	10	99%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上级部门对该项工作满意度	≥	97	%	10	97%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该项经费投入	=	3074234	元	20	3074234 元	

附件 3:

中共渠县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防邪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党的十九大以来，党中央对社会治理提出明确要求：“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打造人人有责、人人尽责的社会治理共同体。”社会和谐稳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属性，预防邪教组织在基层社区的“暗流涌动”，是新时代防邪反邪常态化工作的重中之重。增强常态化防邪反邪工作的全面性、协调性、可持续性，坚持共建共治共享，积极助推社区居民的常规警示教育，不断打牢和巩固社区工作人员的帮扶水平，夯实地市之间活力和秩序的统一联动，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邪教组织破坏社会经济发展稳定的产生，为铲除邪教滋生蔓延，需做深、做细、做实基层邪教治理工作。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根据年度重点工作安排，结合专项资金申报计划，申请 2023 年防邪工作经费 12.83 万元，用于进行社会防邪反邪工作，深入持续开展防邪反邪宣传力度，有效普及有关防邪反邪的基础知识，增强社区居民的天然保护屏障。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本项目旨在通过专项资金的支持，持续在社区（村）开展阶段性的防邪反邪警示教育阵地建设，把握好宣传主阵地，以“抵御邪教入侵，创造无邪社区”为专题专栏，加强网络宣传全覆盖，做到“接地气”，多采用生动的群众语言，多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内容，多结合富有现场感的形式，打造防邪反邪警示教育宣传“软实力”，便于社区居民的有力掌握和防范，实现对邪教组织防控打击的有力补充。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 年防邪工作经费项目预算共 12.83 万元，其中：由渠财预〔2023〕5 号文下达行政运转经费 12.83 万元。项目专项资金全部用于深入持续开展防邪反邪宣传力度，有效普及有关防邪反邪的基础知识。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对指标设置从职责分工、管理等具体执行层面考量，本次共设置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6 个，具体包括按照上级要求开展反邪教工作、受教育人次、确保社会面不发生邪教组织和人员挑头闹事安全稳定、上级部门满意度等 6 个指标衡量。

根据《渠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县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渠财绩〔2024〕11 号）要求，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对专项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按照项目完成情况填列了《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同时根据专

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选择适用的评价指标,形成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评价要点和评分方法,对项目绩效实现情况进行打分,形成评价结论,撰写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在全面了解 2023 年财政资金预算支出绩效情况的基础上,开展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为今后预算安排提供决策支持,不断提高单位的工作效率,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增强支出管理的责任,保障更好地履行职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预设问题。

(1) 是否存在资金交叉重复使用的情况?

(2) 项目实施进度是否按计划进行?是否存在延期或未完成的情况?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挤占挪用的情况?

(4) 项目实施效果如何?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

2.评价重点。

(1) 资金使用情况:评价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有效。

项目实施情况:评价项目实施进度、质量、成本等方面的控制情况。

项目效益:评价项目实施后带来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以及可持续影响。

（三）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定量评价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定量评价主要通过收集和分析相关数据如资金到位率、支出率、完成率等指标来评价项目绩效；定性评价则通过专家评审、问卷调查、现场勘验等方式，对项目实施的规范性、合理性、群众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涉及指标进行评价；财务人员主要负责对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等涉及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18分）。

（1）决策程序（6分）。通过召开集体决策会议表决是否开展项目，经过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后，向主管部门提交项目立项申请，经研究后给予支持。该项指标得6分。

（2）规划论证（6分）。一是深入分析该项目开展的实际需求是否得当，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识别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且制定应对措施。二是明确专项资金使用的总体

目标和具体指标。该项指标得 6 分。

（3）资金投向（6 分）。专项项目资金用于进行社会防邪反邪工作，深入持续开展防邪反邪宣传力度，有效普及有关防邪反邪的基础知识，增强社区居民的天然保护屏障。该项指标得 6 分。

2.项目管理（18 分）。

（1）制度办法（2 分）。该项目未建立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或制度。该项指标得 0 分。

（2）分配管理（10 分）。项目资金分配选取充分考虑项目的实际开展需求，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将项目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建立高效的资金拨付流程，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该项指标得 10 分。

（3）绩效监控（6 分）。根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监控指标和阈值，通过一体平台对实现程度和执行进度实时跟踪和监控，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整改情况。该项指标得 6 分。

3.项目实施（9 分）。

（1）预算执行（6 分）。已完成拨付指标金额 12.83 万元，财政拨付资金 12.83 万元，财政资金拨付率 100%；单位实际支付金额 12.83 万元，单位实际到位金额 12.83 万元，单位资金使用率 100%。该项指标得 6 分。

(2) 资金使用 (3 分)。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该项指标得 3 分。

4.项目结果 (9 分)。

(1) 目标完成 (6 分)。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和绩效目标基本匹配,目标任务深入持续开展防邪反邪宣传力度,有效普及有关防邪反邪的基础知识。该项指标得 6 分。

(2) 完成时效 (3 分)。项目验收合格后,我单位在收到财政拨付资金后,及时进行资金支付。该项指标得 3 分。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用途合规性 (10 分)。

专项资金按照既定的项目要求进行使用,科学合理、均衡公平。及时进行了验收且合格率为 100%。该项指标得 10 分。

2.程序合规性 (10 分)。

项目立项由业务部门提出申请,经过单位最高决策会议集体决策后,申报立项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精准,及时落实到具体内容。该项指标得 10 分。

3.标准合规性 (10 分)。

项目资金属于渠县财政局规定的财政预算使用项目,不存在多发、漏发、重发、迟发等情况,全部符合支持标准人数。该项

指标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覆盖范围（6 分）。

根据党的十九大精神，在全县范围内按要求开展反邪教摸排工作，加强反邪教宣传工作力度。该项指标得 6 分。

2.反邪实时监控能力（6 分）。

充分利用互联网和信息化建设成果，对邪教犯罪实施重点监控，杜绝邪教组织产生社会重大不良影响事件。该项指标得 6 分。

3.反邪政策宣传（4 分）。

加强基层反邪宣传教育力度，以社区和村社为单位进行群众教育和宣传，认清邪教的危害。该项指标得 4 分。

四、评价结论

本报告通过全面、客观的绩效评价,总结了项目实施的成效与经验，不断优化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效率。针对本次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我单位自评结果为 96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够明确；未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

六、改进建议

1.全面提高对绩效评价的认识，加强对项目的全过程、全方位管理。健全培训机制，做好人员培训。

2.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3.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来的工作中，对项目做好事前评估，优化项目绩效目标，更科学的细化、量化绩效指标。有计划、有步骤、全面有效的实施专项资金项目预算绩效管理。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523T000008572133-2023 年防邪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83					
	其中：财政拨款		12.8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2023 年防邪工作经费用于开展防邪宣传教育、防范监控、及邪教人员的帮教转化等工作，有序推进我县防邪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上级要求开展反邪教工作	≥	6	次	15	6 次
		质量指标	受教育人次	≥	300	人/次	20	638 人
		时效指标	2023 年	≥	12	月	15	12 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社会面不发生邪教组织和人员挑头闹事安全稳定	≥	95	%	20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部门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135000	=	128300	元	10	128300 元

附件 4:

中共渠县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国家安全保卫工作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预〔2023〕5 号文件精神，安排 2023 年国家安全保卫工作经费，全面贯彻党的决策部署，始终把国家安全和人民防线工作摆在优先位置，深入开展相关工作;认真贯彻执行上级指示精神，以维护社会政治稳定为目标，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工作，配合国家安全机关执法办案，收集国家安全情报信息，确保政治安全。加强党的领导，加强组织体系建设，确保国家安全和人民防线工作的落实。申报 2023 年国家安全保卫工作专项经费 4.28 万元。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行政运转，实施目的是宣传国家安全知识，宣传受教育人次 300 人次，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工作，配合国家机关执法办案，收集国家安全情报信息，确保政治安全。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县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 2023 年国家安全保卫工作经费 4.28 万元，全部用于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宣传国家安全知识，配合国家安全机关执法办案，收集国家安全情报，确保政治安全。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认真贯彻执行上级指示精神，开展宣传国家安全知识，开展宣传活动，维护国家安全稳定，公民国家安全观持续加强。国家大局安全稳定，群众国家安全意识持续提高。达到上级部门满意的效果。

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开展国家安全宣传工作 ≥ 1 次；质量指标：宣传受教育人次 ≥ 300 人/次；时效指标：1-12月=12月；持续影响指标：持续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意识 $\geq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上级部门满意度 $\geq 96\%$ ；经济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45000元。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4.28 万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大力宣传国家安全知识，开展相关宣传活动，维护社会长治久安，提升人民群众国家安全意识，达到让上级部门满意的效果。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 2023 年国家安保工作经费项目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18分）。

（1）决策程序（6分）。通过收集群众的意见和需求，经过事前绩效评估，单位向财政提交项目申请，经研究后给予支持。该项指标得6分。

（2）规划论证（6分）。一是深入分析政法领域的实际需求，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识别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且制定应对措施。二是明确专项资金使用的总体目标和具体指标。该项指标得6分。

（3）资金投向（6分）。用于宣传国家安全知识，加强情报信息网络建设工作，防范敌对势力，维护社会政治稳定。该项指标得6分。

2.项目管理（18分）。

（1）制度办法（2分）。我单位严格按照渠财预〔2023〕5

号文件制定的制度办法使用专项资金。该项指标得 2 分。

(2) 分配管理(10 分)。项目资金分配选取充分考虑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将项目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建立高效的资金拨付流程,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该项指标得 10 分。

(3) 绩效监控(6 分)。根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监控指标和阈值,通过一体平台对实现程度和执行进度实时跟踪和监控,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整改情况。该项指标得 4 分。

3.项目实施(9 分)。

(1) 预算执行(6 分)。已完成拨付指标金额 4.28 万元,财政拨付资金 4.28 万元,财政资金拨付率 100%;单位实际支付金额 4.28 万元,单位实际到位金额 4.28 万元,单位资金使用率 100%。该项指标得 6 分。

(2) 资金使用(3 分)。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该项指标得 3 分。

4.项目结果(9 分)。

(1) 目标完成(6 分)。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和

绩效目标基本匹配，目标任务开展宣传国家安全宣传工作 1 次，绩效目标任务 100% 完成。该项指标得 6 分。

（2）完成时效（3 分）。项目验收合格后，我单位在收到财政拨付资金后，及时进行资金支付。该项指标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用途合规性（10 分）。

是否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及时进行了验收且合格率为 100%。该项指标得 10 分。

2. 程序合规性（10 分）。

资金管理程序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项目资金使用程序合规，不存在未审批支出，先支出后审批的情况，该项指标得 10 分。

3. 标准合规性（10 分）。

项目资金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不存在多发、漏发、重发、迟发等情况，全部符合支持标准人数。该项指标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资料完备情况（6 分）。

项目进展全方位解析与资料完备性进行分析，涵盖了项目前期论证、中期实施、后期运营以及国家安全教育等方面的内容文章详细阐述了每个阶段所需完成的资料 and 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专项评估、团队组建与分工等前期论证工作，施工合同等中期实施

资料，以及验收报告、运营管理制度等后期运营资料。资料完整、齐全，该项指标得 6 分。

2.宣传完成率（6 分）。

基于对当前国家安全知识宣传分析，2023 年开展宣传国家安全知识，宣传次数 1 次，受教育人次大于 300 人次。该项指标得 6 分。

3.上级部门满意度（4 分）。

使群众国家安全意识持续提高，国家大局安全稳定，上级部门满意度提高。该项指标得 4 分。

四、评价结论

2023 年国家安全保卫工作经费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国家安全保卫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开展国家安全宣传工作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28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28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工作，配合国家安全机关执法办案，收集国家安全情报信息，确保政治安全。总金额 45000 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国家安全宣传工作	≥	1	场次	15	1 次
		质量指标	宣传受教育人次	≥	300	人/次	15	300 人/次
		时效指标	1-12 月	=	12	月	15	12 月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人民群众国家安全意识	≥	96	%	2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部门满意度	≥	96	%	10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45000	=	45000	元	15	45000 元

附件 5:

中共渠县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见义勇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各有关部门大力弘扬见义勇为精神,全面加强宣传引导、评选表彰、权益保障等工作,推动见义勇为事业蓬勃发展,形成了全社会参与、关心、支持见义勇为事业的良好氛围。社会有正气,民族才会生生不息,国家才会兴旺发达。大力弘扬见义勇为精神,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营造良好社会风尚的重要举措,是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的必然要求。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根据年度重点工作安排,结合专项资金申报计划,申请 2023 年见义勇为工作经费 4.28 万元,用于推动见义勇为精神在新时期不断发扬光大,推进新时代见义勇为事业发展。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本项目旨在通过专项资金的支持,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充分发挥思想、榜样、政

策、法治、道德、舆论、社会、组织等“八大力量”，让见义勇为成为新时代社会风尚，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汇聚强大正能量。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 年见义勇为工作经费项目预算共 4.28 万元，其中：由渠财预〔2023〕5 号文下达行政运转经费 4.28 万元。项目专项资金全部用于推动见义勇为精神在新时期不断发扬光大，推进新时代见义勇为事业发展。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对指标设置从职责分工、管理等具体执行层面考量，本次共设置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6 个，具体包括开展见义勇为慰问活动、工作完成率、工作完成时间、社会正气持续提升等 6 个指标衡量。

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县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渠财绩〔2024〕11 号）要求，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对专项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按照项目完成情况填列了《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同时根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选择适用的评价指标，形成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评价要点和评分方法，对项目绩效实现情况进行打分，形成评价结论，撰写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在全面了解 2023 年财政资金预算支出绩效情况的基础上，开展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为今后预算安排提供决策支持，不断提高单位的工作效率，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增强支出管理的责任，保障更好地履行职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预设问题。

（1）是否存在资金交叉重复使用的情况？

（2）项目实施进度是否按计划进行？是否存在延期或未完成的情况？

（3）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挤占挪用的情况？

（4）项目实施效果如何？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

2.评价重点。

（1）资金使用情况:评价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有效。

项目实施情况:评价项目实施进度、质量、成本等方面的控制情况。

项目效益:评价项目实施后带来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以及可持续影响。

（三）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定量评价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定量评价主要通过收集和分析相关数据如资金到位率、支出率、完成

率等指标来评价项目绩效；定性评价则通过专家评审、问卷调查、现场勘验等方式，对项目实施的规范性、合理性、群众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涉及指标进行评价；财务人员主要负责对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等涉及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18分）。

（1）决策程序（6分）。通过召开集体决策会议表决是否开展项目，经过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后，向主管部门提交项目立项申请，经研究后给予支持。该项指标得6分。

（2）规划论证（6分）。一是深入分析该项目开展的实际需求是否得当，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识别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且制定应对措施。二是明确专项资金使用的总体目标和具体指标。该项指标得6分。

（3）资金投向（6分）。专项项目资金用于推动见义勇为精神在新时期不断发扬光大，促进新时代见义勇为事业发展。该项指标得6分。

2.项目管理（18分）。

（1）制度办法（2分）。该项目未建立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或制度。该项指标得0分。

（2）分配管理（10分）。项目资金分配选取充分考虑项目的实际开展需求，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将项目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建立高效的资金拨付流程，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该项指标得10分。

（3）绩效监控（6分）。根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监控指标和阈值，通过一体平台对实现程度和执行进度实时跟踪和监控，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整改情况。该项指标得6分。

3.项目实施（9分）。

（1）预算执行（6分）。已完成拨付指标金额4.28万元，财政拨付资金4.28万元，财政资金拨付率100%；单位实际支付金额4.28万元，单位实际到位金额4.28万元，单位资金使用率100%。该项指标得5分。

（2）资金使用（3分）。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该项指标得3分。

4.项目结果（9分）。

（1）目标完成（6分）。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和绩效目标基本匹配，目标任务推动见义勇为精神在新时期不断发扬光大，促进新时代见义勇为事业发展。该项指标得6分。

（2）完成时效（3分）。项目验收合格后，我单位在收到财政拨付资金后，及时进行资金支付。该项指标得3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用途合规性（10分）。

专项资金按照既定的项目要求进行使用，科学合理、均衡公平。及时进行了验收且合格率为100%。该项指标得10分。

2.程序合规性（10分）。

项目立项由业务部门提出申请，经过单位最高决策会议集体决策后，申报立项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精准，及时落实到具体内容。该项指标得10分。

3.标准合规性（10分）。

项目资金属于渠县财政局规定的财政预算使用项目，不存在多发、漏发、重发、迟发等情况，全部符合支持标准人数。该项指标得1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社会影响力（6分）。

大力弘扬见义勇为精神，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营造良好的社会风尚。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该项指标得6分。

2.慰问按时发放率（6分）。

开展见义勇为慰问活动，及时足额的发放见义勇为慰问金，弘扬见义勇为精神，营造良好的社会风尚。该项指标得6分。

3.群众满意度（4分）。

针对见义勇为行为进行群众调研，以具体事件为参照，了解对发扬见义勇为精神的认可度，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该项指标得4分。

四、评价结论

本报告通过全面、客观的绩效评价,总结了项目实施的成效与经验，不断优化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效率。针对本次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我单位自评结果为98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未建立健全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和办法,对专项资金使用缺乏明确的规范。

六、改进建议

及时根据项目立项或实施要求建立或更新单位专项项目管理制度或办法，加强对专项项目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的使用方式。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523T000008572162-2023 年见义勇为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28					
	其中：财政拨款		4.2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2023 年见义勇为工作经费用于推动见义勇为精神在新时期不断发扬光大，促进新时代见义勇为事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见义勇为慰问活动	≥	2	次	15	2 次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	100	%	15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	2023	年	15	2023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正气持续提升	≥	96	%	20	96%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6	%	10	96%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开支	≤	4.28	万元	15	4.28 万元

附件 6:

中共渠县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矛盾多元化解工作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全面推进国家各方面工作法治化。渠县政法委主动融入党委领导下的社会治理大格局，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启动基层社会治理“法治地图”系列项目，推动更多法治力量向引导和疏导端用力，把矛盾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诉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根据年度重点工作安排，结合专项资金申报计划，申请 2023 年矛盾多元化解工作经费 25.63 万元，用于促进和规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社会。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本项目旨在通过专项资金的支持，通过建立健全和解、调解、行政裁决、行政复议、仲裁、诉讼等矛盾纠纷化解途径有机衔接、协调联动的工作机制，及时有效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 年矛盾多元化解工作经费项目预算共 25.63 万元，其中：由渠财预〔2023〕5 号文下达行政运转经费 25.63 万元。项目专项资金全部用于促进和规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对指标设置从职责分工、管理等具体执行层面考量，本次共设置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6 个，具体包括开展专题会议、会议人员到位率、工作完成时间、政策落实率等 6 个指标衡量。

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县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渠财绩〔2024〕11 号）要求，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对专项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按照项目完成情况填列了《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同时根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选择适用的评价指标，形成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评价要点和评分方法，对项目绩效实现情况进行打分，形成评价结论，撰写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在全面了解 2023 年财政资金预算支出绩效情况的基础上，开展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为今后预算

安排提供决策支持，不断提高单位的工作效率，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增强支出管理的责任，保障更好地履行职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预设问题。

（1）是否存在资金交叉重复使用的情况？

（2）项目实施进度是否按计划进行？是否存在延期或未完成的情况？

（3）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挤占挪用的情况？

（4）项目实施效果如何？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

2.评价重点。

（1）资金使用情况:评价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有效。

项目实施情况:评价项目实施进度、质量、成本等方面的控制情况。

项目效益:评价项目实施后带来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以及可持续影响。

（三）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定量评价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定量评价主要通过收集和分析相关数据如资金到位率、支出率、完成率等指标来评价项目绩效；定性评价则通过专家评审、问卷调查、

现场勘验等方式，对项目实施的规范性、合理性、群众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涉及指标进行评价；财务人员主要负责对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等涉及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18分）。

（1）决策程序（6分）。通过召开集体决策会议表决是否开展项目，经过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后，向主管部门提交项目立项申请，经研究后给予支持。该项指标得6分。

（2）规划论证（6分）。一是深入分析该项目开展的实际需求是否得当，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识别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且制定应对措施。二是明确专项资金使用的总体目标和具体指标。该项指标得6分。

（3）资金投向（6分）。专项项目资金用于促进和规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社会。该项指标得6分。

2.项目管理（18分）。

（1）制度办法（2分）。该项目未建立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或制度。该项指标得0分。

（2）分配管理（10分）。项目资金分配选取充分考虑项目的实际开展需求，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将项目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建立高效的资金拨付流程，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该项指标得10分。

（3）绩效监控（6分）。根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监控指标和阈值，通过一体平台对实现程度和执行进度实时跟踪和监控，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整改情况。该项指标得4分。

3.项目实施（9分）。

（1）预算执行（6分）。已完成拨付指标金额25.63万元，财政拨付资金25.63万元，财政资金拨付率100%；单位实际支付金额25.51万元，单位实际到位金额25.63万元，单位资金使用率99.33%。该项指标得5分。

（2）资金使用（3分）。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该项指标得3分。

4.项目结果（9分）。

(1) 目标完成(6分)。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和绩效目标基本匹配,目标任务促进和规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该项指标得6分。

(2) 完成时效(3分)。项目验收合格后,我单位在收到财政拨付资金后,及时进行资金支付。该项指标得3分。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用途合规性(10分)。

专项资金按照既定的项目要求进行使用,科学合理、均衡公平。及时进行了验收且合格率为100%。该项指标得10分。

2.程序合规性(10分)。

项目立项由业务部门提出申请,经过单位最高决策会议集体决策后,申报立项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精准,及时落实到具体内容。该项指标得10分。

3.标准合规性(10分)。

项目资金属于渠县财政局规定的财政预算使用项目,不存在多发、漏发、重发、迟发等情况,全部符合支持标准人数。该项指标得10分。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完善基层组织建设,提高工作效益(6分)。

通过组建了矛盾多元化解工作小组,完善基层组织矛盾多元化解工作机制。该项指标得6分。

2.矛盾化解能力进一步提高(6分)。

推动更多法治力量向引导和疏导端用力，把矛盾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诉前。提升矛盾化解能力，无恶性案件造成社会重大不良影响。该项指标得 6 分。

3.群众认可度（4 分）。

对参与调解人员进行矛盾多元化解工作认可度调查，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该项指标得 4 分。

四、评价结论

本报告通过全面、客观的绩效评价,总结了项目实施的成效与经验，不断优化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效率。针对本次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我单位自评结果为 95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未建立健全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和办法，对专项资金使用缺乏明确的规范；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项目支出进度较缓慢等问题。

六、改进建议

及时根据项目立项或实施要求建立或更新单位专项项目管理制度或办法，加强对专项项目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的使用方式。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523T000008572147-2023 年矛盾多元化解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63				
		其中：财政拨款		25.6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经费主要用于贯彻落实矛盾纠纷化解工作体系重大决策和会议精神等各项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专题会议	≥	2	次	15	2 次
		质量指标	会议人员到位率	≥	98	%	20	98%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	2023	年	15	2023 年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落实率	≥	95	%	20	9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6	%	10	96%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开支	=	25.63	万元	10	25.51 万元

附件 7:

中共渠县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群防群治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国家安全是民族复兴的根基，社会稳定是国家强盛的前提。健全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离不开群防群治力量的发展壮大。群防群治（即群众性的自防自治活动）是国家与社会嵌入融合的路径和载体，是社会力量参与犯罪预防与治理的重要形式。发展壮大群防群治力量，对于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具有重要的价值。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根据年度重点工作安排，结合专项资金申报计划，申请 2023 年群防群治工作经费 4.28 万元，用于创建以平安社区、平安小区、平安家庭为载体的平安社会，不断探索与创新国家和社会的治安“联结机制”，通过群防群治促进了国家与社会的对接、嵌入和双向形塑，奠定了国家与社会合作式治理的基础。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本项目旨在通过专项资金的支持，通过加强群防群治宣传教

育，强化人民群众群防群治意识，了解多种方式在线举报违法犯罪、公共安全隐患等线索。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 年群防群治工作经费项目预算共 4.28 万元，其中：由渠财预〔2023〕5 号文下达行政运转经费 4.28 万元。项目专项资金全部用于创建以平安社区、平安小区、平安家庭为载体的平安社会，不断探索与创新国家和社会的治安“联结机制”。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对指标设置从职责分工、管理等具体执行层面考量，本次共设置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6 个，具体包括开展宣传工作、宣传覆盖率、开展工作时间、提升群众群防群治工作的认可等 6 个指标衡量。

根据《渠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县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渠财绩〔2024〕11 号）要求，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对专项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按照项目完成情况填列了《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同时根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选择适用的评价指标，形成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评价要点和评分方法，对项目绩效实现情况进行打分，形成评价结论，撰写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在全面了解 2023 年财政资金预算支出绩效情况的基础上，开展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为今后预算安排提供决策支持，不断提高单位的工作效率，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增强支出管理的责任，保障更好地履行职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预设问题。

（1）是否存在资金交叉重复使用的情况？

（2）项目实施进度是否按计划进行？是否存在延期或未完成的情况？

（3）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挤占挪用的情况？

（4）项目实施效果如何？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

2.评价重点。

（1）资金使用情况:评价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有效。

项目实施情况:评价项目实施进度、质量、成本等方面的控制情况。

项目效益:评价项目实施后带来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以及可持续影响。

3.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定量评价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定量评价主要通过收集和分析相关数据如资金到位率、支出率、完成

率等指标来评价项目绩效；定性评价则通过专家评审、问卷调查、现场勘验等方式，对项目实施的规范性、合理性、群众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4.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涉及指标进行评价；财务人员主要负责对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等涉及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18分）。

（1）决策程序（6分）。通过召开集体决策会议表决是否开展项目，经过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后，向主管部门提交项目立项申请，经研究后给予支持。该项指标得6分。

（2）规划论证（6分）。一是深入分析该项目开展的实际需求是否得当，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识别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且制定应对措施。二是明确专项资金使用的总体目标和具体指标。该项指标得6分。

（3）资金投向（6分）。专项项目资金用于创建以平安社区、平安小区、平安家庭为载体的平安社会，不断探索与创新国家和社会的治安“联结机制”。该项指标得6分。

2.项目管理（18分）。

（1）制度办法（2分）。该项目未建立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或制度。该项指标得0分。

（2）分配管理（10分）。项目资金分配选取充分考虑项目的实际开展需求，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将项目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建立高效的资金拨付流程，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该项指标得10分。

（3）绩效监控（6分）。根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监控指标和阈值，通过一体平台对实现程度和执行进度实时跟踪和监控，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整改情况。该项指标得6分。

3.项目实施（9分）。

（1）预算执行（6分）。已完成拨付指标金额4.28万元，财政拨付资金4.28万元，财政资金拨付率100%；单位实际支付金额4.28万元，单位实际到位金额4.28万元，单位资金使用率100%。该项指标得5分。

（2）资金使用（3分）。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该项指标得3分。

4.项目结果（9分）。

(1) 目标完成(6分)。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和绩效目标基本匹配,目标任务以创建平安社区平安小区平安家庭为载体,建立健全群防群治宣传教育。该项指标得6分。

(2) 完成时效(3分)。项目验收合格后,我单位在收到财政拨付资金后,及时进行资金支付。该项指标得3分。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用途合规性(10分)。

专项资金按照既定的项目要求进行使用,科学合理、均衡公平。及时进行了验收且合格率为100%。该项指标得10分。

2.程序合规性(10分)。

项目立项由业务部门提出申请,经过单位最高决策会议集体决策后,申报立项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精准,及时落实到具体内容。该项指标得10分。

3.标准合规性(10分)。

项目资金属于渠县财政局规定的财政预算使用项目,不存在多发、漏发、重发、迟发等情况,全部符合支持标准人数。该项指标得10分。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覆盖范围(6分)。

在全县范围内按要求开展群防群治工作,充分发挥各部门、各组织的力量,构建一个文明和谐的社会环境。该项指标得6分。

2.群防群治能力提升(6分)。

加强对违法犯罪等危害社会安全的事件预防,未发生恶性案件造成社会重大不良影响,提高了全县人民的幸福指数。该项指标得 6 分。

3.社区治安水平提升（4 分）。

通过公安部门、政法部门等多部门的协同工作,加强了社会治安管理力度,惩治违法犯罪,进一步提升了社会治安水平。该项指标得 4 分。

四、评价结论

本报告通过全面、客观的绩效评价,总结了项目实施的成效与经验,不断优化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效率。针对本次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我单位自评结果为 98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未建立健全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和办法,对专项资金使用缺乏明确的规范。

六、改进建议

及时根据项目立项或实施要求建立或更新单位专项项目管理制度或办法,加强对专项项目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的使用方式。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523T000008572158-2023 年群防群治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28
	其中：财政拨款							4.2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群防群治工作经费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创建平安社区平安小区平安家庭为载体，建立健全群防群治宣传教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宣传工作	≥	10	次	15	10 次
		质量指标	宣传覆盖率	≥	90	%	15	90%
		时效指标	开展工作时间	≥	2023	年	15	2023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群防群治工作的认可	≥	90	%	20	9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	=	4.28	万元	15	4.28 万元	

附件 8:

中共渠县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意见，在渠县党委、人民政府统一领导下，充分发挥政法部门骨干作用的同时，组织和依靠各部门、各单位和人民群众的力量，综合运用政治、经济、行政、法律、文化、教育等多种手段，通过加强打击、防范、教育、管理、建设、改造等方面的工作，实现从根本上预防和治理违法犯罪，化解不安定因素，维护社会治安持续稳定的一项系统工程。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根据年度重点工作安排，结合专项资金申报计划，申请 2023 年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经费 17.10 万元，用于全面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着力解决影响社会治安的突出问题。有力地维护了社会政治稳定，对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起到了重要作用。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本项目旨在通过专项资金的支持，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下，以传承弘扬“枫桥经验”，为契机，不断

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建设“强富美高”新渠县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 年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经费项目预算共 17.10 万元，其中：由渠财预〔2023〕5 号文下达行政运转经费 17.10 万元。项目专项资金全部用于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对指标设置从职责分工、管理等具体执行层面考量，本次共设置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6 个，具体包括开展综治督导工作、督导覆盖率、社会治安持续良好、上级部门满意度等 6 个指标衡量。

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县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渠财绩〔2024〕11 号）要求，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对专项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按照项目完成情况填列了《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同时根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选择适用的评价指标，形成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评价要点和评分方法，对项目绩效实现情况进行打分，形成评价结论，撰写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在全面了解 2023 年财政资金预算支

出绩效情况的基础上，开展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为今后预算安排提供决策支持，不断提高单位的工作效率，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增强支出管理的责任，保障更好地履行职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预设问题。

（1）是否存在资金交叉重复使用的情况？

（2）项目实施进度是否按计划进行？是否存在延期或未完成的情况？

（3）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挤占挪用的情况？

（4）项目实施效果如何？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

2.评价重点。

（1）资金使用情况:评价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有效。

项目实施情况:评价项目实施进度、质量、成本等方面的控制情况。

项目效益:评价项目实施后带来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以及可持续影响。

3.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定量评价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定量评价主要通过收集和分析相关数据如资金到位率、支出率、完成率等指标来评价项目绩效；定性评价则通过专家评审、问卷调查、

现场勘验等方式，对项目实施的规范性、合理性、群众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4.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涉及指标进行评价；财务人员主要负责对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等涉及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18分）。

（1）决策程序（6分）。通过召开集体决策会议表决是否开展项目，经过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后，向主管部门提交项目立项申请，经研究后给予支持。该项指标得6分。

（2）规划论证（6分）。一是深入分析该项目开展的实际需求是否得当，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识别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且制定应对措施。二是明确专项资金使用的总体目标和具体指标。该项指标得6分。

（3）资金投向（6分）。专项项目资金用于全面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着力解决影响社会治安的突出问题。有力地维护了社会政治稳定，对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起到了重要作用。该项指标得6分。

2.项目管理（18分）。

(1) 制度办法(2分)。根据《四川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条例》(1995年10月19日四川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2006年5月26日四川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关于修改<四川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条例>的决定》修正)等文件,按照相关规定使用专项资金。该项指标得2分。

(2) 分配管理(10分)。项目资金分配选取充分考虑项目的实际开展需求,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将项目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建立高效的资金拨付流程,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该项指标得10分。

(3) 绩效监控(6分)。根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监控指标和阈值,通过一体平台对实现程度和执行进度实时跟踪和监控,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整改情况。该项指标得6分。

3.项目实施(9分)。

(1) 预算执行(6分)。已完成拨付指标金额17.10万元,财政拨付资金17.10万元,财政资金拨付率100%;单位实际支付金额17.10万元,单位实际到位金额17.10万元,单位资金使用率100%。该项指标得6分。

(2) 资金使用(3分)。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

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该项指标得 3 分。

4.项目结果（9 分）。

（1）目标完成（6 分）。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和绩效目标基本匹配，目标任务建设“强富美高”新渠县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该项指标得 6 分。

（2）完成时效（3 分）。项目验收合格后，我单位在收到财政拨付资金后，及时进行资金支付。该项指标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用途合规性（10 分）。

专项资金按照既定的项目要求进行使用，科学合理、均衡公平。及时进行了验收且合格率为 100%。该项指标得 10 分。

2.程序合规性（10 分）。

项目立项由业务部门提出申请，经过单位最高决策会议集体决策后，申报立项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精准，及时落实到具体内容。该项指标得 10 分。

3.标准合规性（10 分）。

项目资金属于渠县财政局规定的财政预算使用项目，不存在多发、漏发、重发、迟发等情况，全部符合支持标准人数。该项指标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覆盖范围（6分）。

项目覆盖全县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充分发挥各部门、各组织的力量，构建一个文明和谐的社会环境。该项指标得6分。

2.综合治理能力提升（6分）。

加强对违法犯罪等危害社会安全的事件预防和治理，未发生恶性案件造成社会重大不良影响，提高了全县人民的幸福指数。该项指标得6分。

3.社区治安水平提升（4分）。

通过公安部门、政法部门等多部门的协同工作，加强了社会治安管理力度，惩治违法犯罪，进一步提升了社会治安水平。该项指标得4分。

四、评价结论

本报告通过全面、客观的绩效评价,总结了项目实施的成效与经验,不断优化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效率。针对本次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我单位自评结果为98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绩效评价方面存在预算绩效管理相应的制度不够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指标设置量化性、科学性、可评价性等问题。

六、改进建议

在接下来的工作中,对项目做好事前评估,优化项目绩效目标,更科学的细化、量化绩效指标。有计划、有步骤、全面有效的实施专项资金项目预算绩效管理。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523T000008572125-2023 年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10
	其中：财政拨款							17.1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2023 年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经费用于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传承弘扬“枫桥经验”，为契机，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建设“强富美高”新渠县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综治督导工作	≥	6	次	15	6 次
		质量指标	督导覆盖率	=	100	%	15	100%
		时效指标	2023 年	=	12	月	20	12 月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社会治安持续良好	≥	93	%	20	93%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上级部门满意度	≥	97	%	10	97%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180000	=	171000	元	10	171000 元

附件 9:

中共渠县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了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的指示，明确国家安全是民族复兴的根基，社会稳定是国家强盛的前提。在党的全面领导下，切实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和安全，不断夯实社会长期稳定的基础，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创造良好社会环境。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根据年度重点工作安排，结合专项资金申报计划，申请 2023 年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经费 17.10 万元，用于把党的全面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优势转化为社会治理优势，着力推进社会治理系统化、科学化、智能化、法治化，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治理体系，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本项目旨在通过专项资金的支持，用于按照“五不”目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

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省、市、县关于维稳工作的安排部署，严格落实维稳工作“四条底线”总体要求，着力抓好涉稳突出问题的排查化解，强化重点人员的教育管控，加强情报信息会商研判，注重突发涉稳事件应急处置，全力确保我县社会大局持续稳定。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 年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经费项目预算共 17.10 万元，其中：由渠财预〔2023〕5 号文下达行政运转经费 17.10 万元。项目专项资金全部用于维护社会稳定，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对指标设置从职责分工、管理等具体执行层面考量，本次共设置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5 个，具体包括按照上级规定时间完成工作任务、社会大局持续稳定、上级部门满意度等 5 个指标衡量。

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县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渠财绩〔2024〕11 号）要求，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对专项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按照项目完成情况填列了《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同时根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选择适用的评价指标，形成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评价要点和评分方法，对项目绩效实现情况进行打分，形成评价结论，撰写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在全面了解 2023 年财政资金预算支出绩效情况的基础上，开展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为今后预算安排提供决策支持，不断提高单位的工作效率，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增强支出管理的责任，保障更好地履行职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预设问题。

（1）是否存在资金交叉重复使用的情况？

（2）项目实施进度是否按计划进行？是否存在延期或未完成的情况？

（3）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挤占挪用的情况？

（4）项目实施效果如何？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

2.评价重点。

（1）资金使用情况:评价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有效。

项目实施情况:评价项目实施进度、质量、成本等方面的控制情况。

项目效益:评价项目实施后带来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以及可持续影响。

3.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定量评价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定量

评价主要通过收集和分析相关数据如资金到位率、支出率、完成率等指标来评价项目绩效；定性评价则通过专家评审、问卷调查、现场勘验等方式，对项目实施的规范性、合理性、群众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三）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涉及指标进行评价；财务人员主要负责对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等涉及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18分）。

（1）决策程序（6分）。通过召开集体决策会议表决是否开展项目，经过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后，向主管部门提交项目立项申请，经研究后给予支持。该项指标得6分。

（2）规划论证（6分）。一是深入分析该项目开展的实际需求是否得当，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识别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且制定应对措施。二是明确专项资金使用的总体目标和具体指标。该项指标得6分。

（3）资金投向（6分）。专项项目资金用于按照“五不”目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中央、省、市、县关于维稳工作的安排部署，严

格落实维稳工作“四条底线”总体要求，着力抓好涉稳突出问题的排查化解，强化重点人员的教育管控，加强情报信息会商研判，注重突发涉稳事件应急处置，全力确保我县社会大局持续稳定。该项指标得 6 分。

2.项目管理（18 分）。

（1）制度办法（2 分）。该项目未建立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或制度。该项指标得 0 分。

（2）分配管理（10 分）。项目资金分配选取充分考虑项目的实际开展需求，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将项目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建立高效的资金拨付流程，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该项指标得 10 分。

（3）绩效监控（6 分）。根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监控指标和阈值，通过一体平台对实现程度和执行进度实时跟踪和监控，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整改情况。该项指标得 6 分。

3.项目实施（9 分）。

（1）预算执行（6 分）。已完成拨付指标金额 17.10 万元，财政拨付资金 17.10 万元，财政资金拨付率 100%；单位实际支付金额 17.10 万元，单位实际到位金额 17.10 万元，单位资金使用率 100%。该项指标得 6 分。

（2）资金使用（3 分）。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

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该项指标得 3 分。

4.项目结果（9 分）。

（1）目标完成（6 分）。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和绩效目标基本匹配，目标任务抓好涉稳突出问题的排查化解，强化重点人员的教育管控，加强情报信息会商研判，注重突发涉稳事件应急处置，全力确保我县社会大局持续稳定。该项指标得 6 分。

（2）完成时效（3 分）。项目验收合格后，我单位在收到财政拨付资金后，及时进行资金支付。该项指标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用途合规性（10 分）。

专项资金按照既定的项目要求进行使用，科学合理、均衡公平。及时进行了验收且合格率为 100%。该项指标得 10 分。

2.程序合规性（10 分）。

项目立项由业务部门提出申请，经过单位最高决策会议集体决策后，申报立项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精准，及时落实到具体内容。该项指标得 10 分。

3.标准合规性（10 分）。

项目资金属于渠县财政局规定的财政预算使用项目，不存在

多发、漏发、重发、迟发等情况，全部符合支持标准人数。该项指标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覆盖范围（6 分）。

项目覆盖全县的社会稳定治理，充分发挥各部门、各组织的力量，构建一个文明和谐的社会环境。该项指标得 6 分。

2.维护社会稳定能力提升（6 分）。

加强对违法犯罪等危害社会安全的事件预防和治理，未发生恶性案件造成社会重大不良影响，提高了全县人民的幸福指数。该项指标得 6 分。

3.群众满意度（4 分）。

着力推进社会治理系统化、科学化、智能化、法治化，更好解决社会出现的各种问题，确保社会既充满活力又和谐有序，群众认可度达 95 以上。该项指标得 4 分。

四、评价结论

本报告通过全面、客观的绩效评价,总结了项目实施的成效与经验，不断优化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效率。针对本次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我单位自评结果为 98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绩效评价方面存在预算绩效管理相应的制度不够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指标设置量化性、科学性、可评价性等问题。

六、改进建议

在接下来的工作中，对项目做好事前评估，优化项目绩效目标，更科学的细化、量化绩效指标。有计划、有步骤、全面有效的实施专项资金项目预算绩效管理。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523T000008572166-2023 年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10					
	其中：财政拨款		17.1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2023 年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经费用于按照“五不”目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省、市、县关于维稳工作的安排部署，严格落实维稳工作“四条底线”总体要求，着力抓好涉稳突出问题的排查化解，强化重点人员的教育管控，加强情报信息会商研判，注重突发涉稳事件应急处置，全力确保我县社会大局持续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上级规定时间完成工作任务	≥	1	年	30	1 年
		时效指标	2023 年	=	1	年	20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大局持续稳定	定性	社会大局稳定	年	20	社会大局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部门满意度	≥	96	%	10	96%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180000 元	=	17.1	万元	10	17.1 万元

附件 10:

中共渠县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政法干部培训费用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了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完善党对政法工作绝对领导的体制机制，确保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政法干部要始终把以人民为中心作为根本立场，主动适应社会主要矛盾历史性变化，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切的公共安全、权益保障、公平正义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根据年度重点工作安排，结合专项资金申报计划，申请 2023 年政法干部培训费用 4.28 万元，用于加强政法干部工作能力，锻造一支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政法铁军，推动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本项目旨在通过专项资金的支持，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按照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要

求，大力推进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努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新时代政法铁军，以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的实际行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贡献力量。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 年政法干部培训费用项目预算共 4.28 万元，其中：由渠财预〔2023〕5 号文下达行政运转经费 4.28 万元。项目专项资金全部用于政法系统干警教育培训工作，切实增强政法干警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对指标设置从职责分工、管理等具体执行层面考量，本次共设置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6 个，具体包括培训场次、干警教训覆盖率、干警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提升、上级部门满意度等 6 个指标衡量。

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县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渠财绩〔2024〕11 号）要求，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对专项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按照项目完成情况填列了《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同时根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选择适用的评价指标，形成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评价要点和评分方法，对项目绩效实现情况进行打分，形成评价结论，撰写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在全面了解 2023 年财政资金预算支出绩效情况的基础上，开展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为今后预算安排提供决策支持，不断提高单位的工作效率，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增强支出管理的责任，保障更好地履行职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预设问题。

（1）是否存在资金交叉重复使用的情况？

（2）项目实施进度是否按计划进行？是否存在延期或未完成的情况？

（3）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挤占挪用的情况？

（4）项目实施效果如何？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

2.评价重点。

（1）资金使用情况:评价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有效。

项目实施情况:评价项目实施进度、质量、成本等方面的控制情况。

项目效益:评价项目实施后带来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以及可持续影响。

3.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定量评价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定量

评价主要通过收集和分析相关数据如资金到位率、支出率、完成率等指标来评价项目绩效；定性评价则通过专家评审、问卷调查、现场勘验等方式，对项目实施的规范性、合理性、群众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4.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涉及指标进行评价；财务人员主要负责对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等涉及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18分）。

（1）决策程序（6分）。通过召开集体决策会议表决是否开展项目，经过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后，向主管部门提交项目立项申请，经研究后给予支持。该项指标得6分。

（2）规划论证（6分）。一是深入分析该项目开展的实际需求是否得当，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识别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且制定应对措施。二是明确专项资金使用的总体目标和具体指标。该项指标得6分。

（3）资金投向（6分）。专项项目资金用于用于政法系统干警教育培训工作，切实增强政法干警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该项指标得6分。

2.项目管理（18分）。

（1）制度办法（2分）。该项目未建立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或制度。该项指标得0分。

（2）分配管理（10分）。项目资金分配选取充分考虑项目的实际开展需求，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将项目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建立高效的资金拨付流程，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该项指标得10分。

（3）绩效监控（6分）。根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监控指标和阈值，通过一体平台对实现程度和执行进度实时跟踪和监控，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整改情况。该项指标得6分。

3.项目实施（9分）。

（1）预算执行（6分）。已完成拨付指标金额4.28万元，财政拨付资金4.28万元，财政资金拨付率100%；单位实际支付金额4.28万元，单位实际到位金额4.28万元，单位资金使用率100%。该项指标得5分。

（2）资金使用（3分）。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该项指标得3分。

4.项目结果（9分）。

（1）目标完成（6分）。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和绩效目标基本匹配，目标任务加强政法干部工作能力，锻造一支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政法铁军，推动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该项指标得6分。

（2）完成时效（3分）。项目验收合格后，我单位在收到财政拨付资金后，及时进行资金支付。该项指标得3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用途合规性（10分）。

专项资金按照既定的项目要求进行使用，科学合理、均衡公平。及时进行了验收且合格率为100%。该项指标得10分。

2.程序合规性（10分）。

项目立项由业务部门提出申请，经过单位最高决策会议集体决策后，申报立项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精准，及时落实到具体内容。该项指标得10分。

3.标准合规性（10分）。

项目资金属于渠县财政局规定的财政预算使用项目，不存在多发、漏发、重发、迟发等情况，全部符合支持标准人数。该项指标得1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培训目标完成率（6分）。

开展政法干部培训工作4次，进行政法系统干警教育培训工

作,切实增强政法干警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该项指标得 6 分。

2.培训考核完成率（6 分）。

对参与培训的人员进行考核,按照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要求。该项指标得 6 分。

3.政治素养和业务能力提升（4 分）。

加强政法干部工作能力,锻造一支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政法铁军,推动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该项指标得 4 分。

四、评价结论

本报告通过全面、客观的绩效评价,总结了项目实施的成效与经验,不断优化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效率。针对本次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我单位自评结果为 98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未建立健全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和办法,对专项资金使用缺乏明确的规范。

六、改进建议

及时根据项目立项或实施要求建立或更新单位专项项目管理制度或办法,加强对专项项目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的使用方式。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523T000008572164-2023 年政法干部培训费用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28					
	其中：财政拨款		4.2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2023 年政法干部培训费用用于政法系统干警教育培训工作，切实增强政法干警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场次	≥	4	场次	15	4 次
		质量指标	干警教训覆盖率	≥	70	%	15	70%
		时效指标	2023 年 1-12 月	=	12	月	20	12 个月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干警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提升	定性	持续提升	人/年	20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部门满意度	≥	96	%	10	96%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45000 元	=	4.28	万元	10	4.28 万元

附件 11:

中共渠县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政法宣传工作专项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预〔2023〕5 号文件精神，安排 2023 年政法宣传工作经费，政法宣传工作专项经费，落实川政法办〔2015〕6 号等文件精神，有效运营“渠县长安网”，促使其在我县政法综治宣传工作中发挥主阵地作用。申报 2023 年政法宣传工作专项经费 1.71 万元。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行政运转，实施目的是开展政法宣传工作，政法工作覆盖率达到 100%，对全县政法工作进行正面宣传，达到让上级部门满意度提高的效果。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县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 2023 年政法宣传工作专项经费 1.71 万元，全部用于政法宣传工作，有效运营“渠县长安网”，促使其在我县政法综治宣传工作中发挥主阵地作用。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认真贯彻执行上级指示精神，开展政法宣传工作，政法宣传工作覆盖率 100%，对全县政法工作进行正面宣传。达到上级部门满意的效果。

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按照年初工作目标有序推进 ≥ 1 年；质量指标：政法宣传工作覆盖率 = 100%；时效指标：开展时间 = 2023 年；社会效益指标：对全县政法工作进行正面宣传 ≥ 1 年；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上级部门满意度 $\geq 96\%$ ；经济成本指标：经费投入 = 17100 元。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

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1.71 万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大力宣传政法知识，开展相关宣传活动，政法宣传全覆盖，达到让上级部门满意的效果。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 2023 年政法宣传工作专项经费项目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

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18分）。

（1）决策程序（6分）。通过收集群众的意见和需求，经过事前绩效评估，单位向财政提交项目申请，经研究后给予支持。该项指标得6分。

（2）规划论证（6分）。一是深入分析政法领域的实际需求，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识别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且制定应对措施。二是明确专项资金使用的总体目标和具体指标。该项指标得6分。

（3）资金投向（6分）。用于宣传政法知识，政法宣传工作覆盖率100%。该项指标得6分

2.项目管理（18分）。

（1）制度办法（2分）。我单位严格按照渠财预〔2023〕5号文件制定的制度办法使用专项资金。该项指标得2分。

（2）分配管理（10分）。项目资金分配选取充分考虑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将项目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建立高效的资金拨付流程，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该项指标得10分。

（3）绩效监控(6分)。根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监控指标和阈值，

通过一体平台对实现程度和执行进度实时跟踪和监控,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整改情况。该项指标得 4 分。

3.项目实施（9 分）。

（1）预算执行（6 分）。已完成拨付指标金额 1.71 万元，财政拨付资金 1.71 万元，财政资金拨付率 100%；单位实际支付金额 1.71 万元，单位实际到位金额 1.71 万元，单位资金使用率 100%。该项指标得 6 分。

（2）资金使用（3 分）。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该项指标得 3 分。

4.项目结果（9 分）。

（1）目标完成（6 分）。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和绩效目标基本匹配，目标任务开展宣传政法工作，按照年初工作目标有序推进，政法宣传工作覆盖率 100%，绩效目标任务 100% 完成。该项指标得 6 分。

（2）完成时效（3 分）。项目验收合格后，我单位在收到财政拨付资金后，及时进行资金支付。该项指标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用途合规性（10 分）。

是否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及时进行了验收且合格率为 100%。该项指标得 10 分。

2.程序合规性（10 分）。

资金管理程序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项目资金使用程序合规，不存在未审批支出，先支出后审批的情况，该项指标得 10 分。

3.标准合规性（10 分）。

项目资金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不存在多发、漏发、重发、迟发等情况，全部符合支持标准人数。该项指标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资料完备情况（6 分）。

项目进展全方位解析与资料完备性进行分析，涵盖了项目前期论证、中期实施、后期运营以及政法宣传工作有序推进等方面的内容文章详细阐述了每个阶段所需完成的资料 and 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专项评估、团队组建与分工等前期论证工作，施工合同等中期实施资料，以及验收报告、运营管理制度等后期运营资料。资料完整、齐全，该项指标得 6 分。

2.宣传完成率（6 分）。

基于对当前国家政法知识宣传分析，2023 年开展宣传国家政法知识，按照年初工作目标有序推进≥1 年，政法宣传工作覆盖率 100%。该项指标得 6 分。

3.上级部门满意度（4分）。

对全县政法工作进行正面宣传，上级部门满意度达到 96% 以上。该项指标得 4 分。

四、评价结论

2023 年政法宣传工作专项经费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政法宣传工作专项经费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开展国家安全宣传工作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1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71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政法宣传工作专项经费,落实川政法办〔2015〕6号等文件精神,有效运营“渠县长安网”,促使其在我县政法综治宣传工作中发挥主阵地作用。总金额 18000 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年初工作目标有序推进	≥	1	年	10	1 年
		质量指标	政法宣传工作覆盖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开展时间	=	2023	年	20	2023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全县政法工作进行正面宣传	≥	1	年	20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部门满意度	≥	96	%	10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	=	17100	元	20	17100 元

附件 12:

中共渠县县委政法委员会 解决调整网格员及综治巡逻队员工资标准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县委县政府对《渠县财政局 渠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全县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涉及群体摸底情况的报告》（渠财行【2022】112号）的批示精神，网格员及综治巡逻队员工资调标，我单位为严格按照规定，规范高效实用资金，按时发放网格员和综治巡逻队员工资，向渠县财政局提交了关于申请解决调整网格员及综治巡逻队员工资标准的请示，申请解决调整网格员及综治巡逻队员工资标准 124.13 万元。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行政运转，实施目的是规范高效实用资金，

按时发放网格员和综治巡逻队员工资，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让网格员干事创业积极性更高，工作开展热情高涨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县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渠县财政共拨付解决调整网格员及综治巡逻队员工资标准 124.13 万元元，全部用于解决调整网格员及综治巡逻队员工资标准项目支出，规范高效实用资金，按时发放网格员和综治巡逻队员工资。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规范高效实用资金，按时发放网格员和综治巡逻队员工资，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让网格员干事创业积极性更高，工作开展热情高涨

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发放工资人数=200 人；质量指标：工资保障率=100%；时效指标：工资发放时间=2023；社会效益指标：社会治安有力提升，治安环境更号 定性 高，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定性 高；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上级部门对该项工作满意度 $\geq 96\%$ ；经济成本指标：经费投入=1,241,280 元。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数量指标：发放工资人数=200人；质量指标：工资保障率=100%；规范高效实用资金，按时发放网格员和综治巡逻队员工资，让网格员干事创业积极性更高，工作开展热情高涨。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现场评价的方式，对项目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18分)

(1) 决策程序(6分)。通过问卷收集人民群众的需求,经过事前绩效评估,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向政法部门提交项目申请,经研究后给予支持。该项指标得6分。

(2) 规划论证(6分)。一是深入分析人民群众的实际需求,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识别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且制定应对措施。二是明确专项资金使用的总体目标和具体指标。该项指标得6分。

(3) 资金投向(6分)。用于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升群众生活质量、环境质量。该项指标得6分

2.项目管理(18分)

(1) 制度办法(2分)。按照《渠渠县财政局 渠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全县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涉及群体摸底情况的报告》(渠财行【2022】112号)的批示文件,我单位严格按照文件制定的制度办法使用专项资金。该项指标得2分。

(2) 分配管理(10分)。项目资金分配选取充分考虑行业

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将项目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建立高效的资金拨付流程,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该项指标得 10 分。

(3)绩效监控(6分)。根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监控指标和阈值,通过一体平台对实现程度和执行进度实时跟踪和监控,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整改情况。该项指标得 4 分。

3.项目实施(9分)。

(1)预算执行(6分)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124.13 万元,实际到位 124.13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124.1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2)资金使用(3分)。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该项指标得 3 分。

4.项目结果(9分)。

(1)目标完成(6分)。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和绩效目标基本匹配,目标任务规范高效实用资金,按时发放网格员和综治巡逻队员工资,让辖区内网格员干事创业积极性更高,工作开展热情高涨。该项指标得 6 分。

(2) 完成时效(3分)。项目验收合格后,我单位在收到财政拨付资金后,及时进行资金支付。该项指标得3分。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用途合规性(10分)。

是否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及时进行了验收且合格率为100%。该项指标得10分。

2.程序合规性(10分)。

资金管理程序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项目资金使用程序合规,不存在未审批支出,先支出后审批的情况,该项指标得10分。

3.标准合规性(10分)。

项目资金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不存在多发、漏发、重发、迟发等情况,全部符合支持标准人数。该项指标得10分。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发放覆盖情况(6分)。

发放工资人数20人,保障辖区内网格人员工资补贴及时发放,该项指标得6分。

2.社会治安提升情况(6分)。

基于对当前社会安全环境的深入分析,通过网格员巡逻的计划,社会治安得到了提高,人民人身安全得到了保障。该项指标得6分。

3.发放对象受益情况（4分）。

使网格员及综治巡逻队员工得到幸福感，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该项指标得 4 分。

四、评价结论

解决调整网格员及综治巡逻队员工工资标准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解决调整网格员及综治巡逻队员工资标准项目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专项用于 2022 年 4 月起网格员及综治巡逻队员工资调标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4.13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24.13 万元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严格按照规定，规范高效实用资金，按时发放网格员和综治巡逻队员工资，让网格员和综治巡逻队员干事创业积极性更高，工作开展热情高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	≥	200	人	10	200 人
		质量指标	工资保障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定性	2022	年	20	2022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治安有力提升，治安环境更号	定性	高		10	高
		可持续发展指标	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定性	高		10	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上级部门对该项工作满意度	≥	96	%	10	96%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	=	1241280	元	20	1241280 元

附件 13:

中共渠县县委政法委员会 解决新增网格员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行〔2023〕032 号的文件精神，根据渠县祥安网络服务公司 2022 年 10 月新增 11 名网格员实际情况，我单位为严格按照规定，规范高效实用资金，按时发放网格员工资，向渠渠县财政局提交了关于申请解决新增网格员经费的请示，申请解决新增网格员经费 6.13 万元。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行政运转，实施目的是规范高效实用资金，按时发放网格员工资，预算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让网格员干事创业积极性更高，工作开展热情高涨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县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渠县财政共拨付解决新增网格员经费 6.13 万元元，全部用于解决新增网格员经费项目支出，规范高效实用资金，按时发放网格员工资。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规范高效实用资金，按时发放网格员工资，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让网格员干事创业积极性更高，工作开展热情高涨

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新增网格元数量 = 11 名；质量指标：人员到位率 = 100%；时效指标：工资发放年度 = 2023；社会效益指标：群众对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认可率 定性 持续提升，群众对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满意度持续提升 定性 高；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上级部门对该项工作满意度 $\geq 96\%$ ；经济成本指标：经费投入 = 61,310 元。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

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本单位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资金，及时发放网格员工资，让网格员干事创业积极性更高，工作开展热情高涨。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现场评价的方式，对项目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18分）

（1）决策程序（6分）。通过问卷收集人民群众的需求，经过事前绩效评估，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向政法部门提交项目申请，经研究后给予支持。该项指标得6分。

（2）规划论证（6分）。一是深入分析人民群众的实际需求，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识别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且制定应对措施。二是明确专项资金使用的总体目标和具体指标。该项指标得6分。

（3）资金投向（6分）。用于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升群众生活质量、环境质量。该项指标得6分

2.项目管理（18分）

（1）制度办法（2分）。按照渠财行〔2023〕032号文件指示，我单位严格按照文件制定的制度办法使用专项资金。该项指标得2分。

（2）分配管理（10分）。项目资金分配选取充分考虑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将项目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建立高效的资金拨付流程，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该项指标得10分。

（3）绩效监控（6分）。根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监控指标和阈值，通过一体平台对实现程度和执行进度实时跟踪和监控，加强对项

目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整改情况。该项指标得 4 分。

3.项目实施（9 分）。

（1）预算执行（6 分）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6.13 万元，实际到位 6.13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6.1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2）资金使用（3 分）。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该项指标得 3 分。

4.项目结果（9 分）。

（1）目标完成（6 分）。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和绩效目标基本匹配，目标任务规范高效实用资金，按时发放网格员工资，让辖区内网格员干事创业积极性更高，工作开展热情高涨。该项指标得 6 分。

（2）完成时效（3 分）。项目验收合格后，我单位在收到财政拨付资金后，及时进行资金支付。该项指标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用途合规性（10 分）。

是否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及时进行了验收且合格率为 100%。该项指标得 10 分。

2.程序合规性（10分）。

资金管理程序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项目资金使用程序合规，不存在未审批支出，先支出后审批的情况，该项指标得10分。

3.标准合规性（10分）。

项目资金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不存在多发、漏发、重发、迟发等情况，全部符合支持标准人数。该项指标得1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发放覆盖情况（6分）。

满足新增11名网格员工资的发放，提升网格员工作积极性，不存在资金超支结余，该项指标得6分。

2.社会治安提升情况（6分）。

基于对当前社会安全环境的深入分析，通过网格员巡逻的计划，社会治安得到了提高，人民人身安全得到了保障。该项指标得6分。

3.发放对象受益情况（4分）。

使网格员及综治巡逻队员工得到幸福感，满意度达到90以上。该项指标得4分。

四、评价结论

解决新增网格员经费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解决新增网格员经费项目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专项用于2022年4月起网格员及综治巡逻队员工资调标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13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6.13 万元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严格按照规定，规范高效实用资金，按时发放网格员工资，让网格员和综治巡逻队员干事创业积极性更高，工作开展热情高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网格元数量	=	11	名	10	11 名
		质量指标	人员到位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年度	定性	2023	年	20	2023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认可率	定性	持续提升		10	持续提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群众对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满意度持续提升	定性	高		10	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上级部门对该项工作满意度	≥	96	%	10	96%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	=	61310	元	20	61310 元

附件 14:

中共渠县县委政法委员会 渠县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行〔2022〕133 号文件精神，为大力提升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幸福感。一站式为群众解决问题，提高工作效率。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升群众生活质量。申报渠县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专项经费 307.42 万元。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行政运转，实施目的是一站式为群众解决问题，提高工作效率，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县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渠县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 307.42 万元，全部用于支付 2023 年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保障群众生活需求。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渠县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项目的实施，保障场地租金及时足额支付，一站式为群众解决问题，提高工作效率，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高群众生活质量。达到上级部门对该项工作满意的效果。

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租赁租金支付次数 $\geq$ 次；质量指标：租赁资金使用效率 = 100%；时效指标：及时支付租赁资金（2023 年）；经济效益指标：一站式为群众解决问题，工作效率高（高）；社会效益指标：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升群众生活质量 $\geq$ 99%；满意度指标：上级部门对该项工作满意度 $\geq$ 97%；经济成本指标：该项工作经费投入 = 3074234 元。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

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307.42 万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保障租赁资金及时足额支付，一站式为群众解决问题，提高工作效率，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升群众生活质量，达到群众满意的效果。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渠县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项目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

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18分）。

（1）决策程序（6分）。通过收集群众的意见和需求，经过事前绩效评估，单位向财政提交项目申请，经研究后给予支持。该项指标得6分。

（2）规划论证（6分）。一是深入分析政法领域的实际需求，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识别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且制定应对措施。二是明确专项资金使用的总体目标和具体指标。该项指标得6分。

（3）资金投向（6分）。用于社会治理中心场地费租赁，提高工作效率，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高群众满意度。该项指标得6分

2.项目管理（18分）。

（1）制度办法（2分）。我单位严格按照渠财行〔2022〕133号文件制定的制度办法使用专项资金。该项指标得2分。

（2）分配管理（10分）。项目资金分配选取充分考虑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将项目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建立高效的资金拨付流程，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该项指标得10分。

(3)绩效监控(6分)。根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监控指标和阈值,通过一体平台对实现程度和执行进度实时跟踪和监控,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整改情况。该项指标得4分。

3.项目实施(9分)。

(1)预算执行(6分)。已完成拨付指标金额307.42万元,财政拨付资金307.42万元,财政资金拨付率100%;单位实际支付金额307.42万元,单位实际到位金额307.42万元,单位资金使用率100%。该项指标得6分。

(2)资金使用(3分)。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该项指标得3分。

4.项目结果(9分)。

(1)目标完成(6分)。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和绩效目标基本匹配,目标任务支付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绩效目标任务100%完成。该项指标得6分。

(2)完成时效(3分)。项目验收合格后,我单位在收到财政拨付资金后,及时进行资金支付。该项指标得3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用途合规性(10分)。

是否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及时进行了验收且合格率为 100%。该项指标得 10 分。

2.程序合规性（10 分）。

资金管理程序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项目资金使用程序合规，不存在未审批支出，先支出后审批的情况，该项指标得 10 分。

3.标准合规性（10 分）。

项目资金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不存在多发、漏发、重发、迟发等情况，全部符合支持标准人数。该项指标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资料完备情况（6 分）。

项目进展全方位解析与资料完备性进行分析，涵盖了项目前期论证、中期实施、后期运营以及群众需求改善等方面的内容文章详细阐述了每个阶段所需完成的资料 and 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专项评估、团队组建与分工等前期论证工作，施工合同等中期实施资料，以及验收报告、运营管理制度等后期运营资料。资料完整、齐全，该项指标得 6 分。

2.租赁费使用效率（6 分）。

基于租赁资金使用效率 100%，及时支付 2023 年租金。该项指标得 6 分。

3.上级部门满意度（4 分）。

使一站式为群众解决问题，工作效率高，上级部门对该项工作满意度达到 97%以上。该项指标得 4 分。

四、评价结论

渠县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渠县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7.42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07.42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年初预算,现下达我单位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 307.4234 万元,此项工作开展能够大力提升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幸福感,同时我单位将按照规定专款专用,并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确保资金高效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租金支付次数	≥	1	次	10	次
		质量指标	租赁资金使用效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租赁资金	定性	2023	年	20	2023 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一站式为群众解决问题,工作效率高	定性	高		10	高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升群众生活质量	≥	99	%	10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上级部门对该项工作满意度	≥	97	%	10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该项工作经费投入	=	3074234	元	20	3074234 元

附件 15:

中共渠县县委政法委员会 渠县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 2022 年度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川财预(2022)101 号、渠财行〔2022〕133 号、渠财行〔2022〕164 号文件精神，为大力提升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幸福感。县社会治理中心入驻司法局，信访局等相关部门，为全县人民提供了办事“最多跑一地”的便利平台，一站式为群众解决问题，提高工作效率。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升群众生活质量，大大提升了人民群众满意度和幸福感。每年办公场地租赁费是 307.42 万元，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申报渠县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专项经费 307.42 万元。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行政运转，实施目的是一站式为群众解决问题，提高工作效率，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县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渠县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 307.42 万元，全部用于支付 2022 年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保障群众生活需求。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渠县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项目的实施，保障场地租金及时足额支付，一站式为群众解决问题，提高工作效率，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高群众生活质量。达到人民群众对该项工作满意的效果。

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 = 307.42 万元；质量指标：租赁资金到位率 = 100%；时效指标：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支付时限 ≤ 12 月；可持续影响指标：为群众办事服务效率持续提升（持续提升）；满意度指标：人民群众满意度 ≥ 97%；经济成本指标：该项工作经费投入 = 3074234 元。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307.42 万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保障租赁资金及时足额支付，一站式为群众解决问题，提高工作效率，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升群众生活质量，达到群众满意的效果。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渠县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 2022 年度项目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18分）。

（1）决策程序（6分）。通过收集群众的意见和需求，经过事前绩效评估，单位向财政提交项目申请，经研究后给予支持。该项指标得6分。

（2）规划论证（6分）。一是深入分析政法领域的实际需求，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识别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且制定应对措施。二是明确专项资金使用的总体目标和具体指标。该项指标得6分。

（3）资金投向（6分）。用于社会治理中心场地费租赁，提高工作效率，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高群众满意度。该项指标得6分

2.项目管理（18分）。

（1）制度办法（2分）。我单位严格按照川财预(2022)101

号、渠财行〔2022〕133号、渠财行〔2022〕164号文件制定的制度办法使用专项资金。该项指标得2分。

（2）分配管理（10分）。项目资金分配选取充分考虑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将项目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建立高效的资金拨付流程，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该项指标得10分。

（3）绩效监控（6分）。根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监控指标和阈值，通过一体平台对实现程度和执行进度实时跟踪和监控，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整改情况。该项指标得4分。

3.项目实施（9分）。

（1）预算执行（6分）。已完成拨付指标金额307.42万元，财政拨付资金307.42万元，财政资金拨付率100%；单位实际支付金额307.42万元，单位实际到位金额307.42万元，单位资金使用率100%。该项指标得6分。

（2）资金使用（3分）。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该项指标得3分。

4.项目结果（9分）。

（1）目标完成（6分）。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和绩效目标基本匹配，目标任务支付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绩效目标任务100%完成。该项指标得6分。

（2）完成时效（3分）。项目验收合格后，我单位在收到财政拨付资金后，及时进行资金支付。该项指标得3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用途合规性（10分）。

是否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及时进行了验收且合格率为100%。该项指标得10分。

2.程序合规性（10分）。

资金管理程序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项目资金使用程序合规，不存在未审批支出，先支出后审批的情况，该项指标得10分。

3.标准合规性（10分）。

项目资金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不存在多发、漏发、重发、迟发等情况，全部符合支持标准人数。该项指标得1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资料完备情况（6分）。

项目进展全方位解析与资料完备性进行分析，涵盖了项目前期论证、中期实施、后期运营以及群众需求改善等方面的内容文章详细阐述了每个阶段所需完成的资料 and 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专

项评估、团队组建与分工等前期论证工作，施工合同等中期实施资料，以及验收报告、运营管理制度等后期运营资料。资料完整、齐全，该项指标得 6 分。

2.租赁费到位率（6 分）。

基于租赁资金使用效率 100%，及时支付 2022 年租金。该项指标得 6 分。

3.人民群众满意度（4 分）。

使一站式为群众解决问题，工作效率高，人民群众对该项工作满意度达到 97%以上。该项指标得 4 分。

四、评价结论

渠县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 2022 年度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渠县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 2022 年度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渠县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7.42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07.42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县社会治理中心入驻司法局，信访局等相关部门，为全县人民提供了办事“最多跑一地”的便利平台，大大提升了人民群众满意度和幸福感。每年办公场地租赁费是 307.4234 万元，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规定，全程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并按时支付县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 307.4234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	=	307.4234	万元	10	307.4234 万元
		质量指标	租赁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社会治理中心场地租赁费支付时限	≤	12	月	20	2023 年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群众办事服务效率持续提升	定性	持续提升		20	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7	%	10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支出	=	3074234	元	20	3074234 元

附件 16:

中共渠县县委政法委员会 人民防线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行〔2022〕52 号文件精神，安排人民防线建设工作经费，全面贯彻党的决策部署，始终把国家安全和人民防线工作摆在优先位置，深入开展相关工作；认真贯彻执行上级指示精神，以维护社会政治稳定为目标，加强情报信息手机，重点加强涉台港澳领域的人民防线网络建设工作，切实防范境外间谍情报机关及境内外敌对势力、敌对组织、敌对分子实施窃密、渗透、策反等破坏活动；深入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加强对国家安全形势的研判和分析，及时发现、预防和化解各类安全风险；加强党的领导，加强组织体系建设，确保国家安全和人民防线工作的落实。申报人民防线建设工作专项经费 46.45 万元。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

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行政运转，实施目的是宣传国家安全知识，开展培训活动，提高群众国家安全意识，维护国家安全稳定，公民安全观持续加强，防范境外间谍情报机关及境内外敌对势力破坏活动。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县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人民防线建设工作经费46.45万元，全部用于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宣传国家安全知识，使公民国家安全观持续加强，提升群众安全意识。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认真贯彻执行上级指示精神，开展宣传国家安全知识，开展培训活动，维护国家安全稳定，公民国家安全观持续加强。国家大局安全稳定，群众国家安全意识持续提高。达到上级部门督查满意的效果。

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宣传国家安全知识=6次；质量指标：培训合格率≥99%；时效指标：宣传活动开展时间（2022年）；经济效益指标：国家安全稳定，公民国家安全观持续加强（高）；社会效益指标：国家大局安全稳定（高）；可持续影响指标：群众国家安全意识持续提高（高）；满意度指标：上级部门督查满意度≥96%；经济成本指标：经费投入=464500元。

该项目依据2024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

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45.45 万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大力宣传国家安全知识，开展相关培训活动，维护社会长治久安，提高群众国家安全意识，达到让上级督查满意的效果。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人民防线建设工作经费项目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18分）。

（1）决策程序（6分）。通过收集群众的意见和需求，经过事前绩效评估，单位向财政提交项目申请，经研究后给予支持。该项指标得6分。

（2）规划论证（6分）。一是深入分析政法领域的实际需求，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识别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且制定应对措施。二是明确专项资金使用的总体目标和具体指标。该项指标得6分。

（3）资金投向（6分）。用于宣传国家安全知识，加强情报信息网络建设工作，防范敌对势力，维护社会政治稳定。该项指标得6分

2.项目管理（18分）。

(1) 制度办法(2分)。我单位严格按照渠财行〔2022〕52号文件制定的制度办法使用专项资金。该项指标得2分。

(2) 分配管理(10分)。项目资金分配选取充分考虑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将项目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建立高效的资金拨付流程,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该项指标得10分。

(3) 绩效监控(6分)。根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监控指标和阈值,通过一体平台对实现程度和执行进度实时跟踪和监控,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整改情况。该项指标得4分。

3.项目实施(9分)。

(1) 预算执行(6分)。已完成拨付指标金额46.45万元,财政拨付资金46.45万元,财政资金拨付率100%;单位实际支付金额46.45万元,单位实际到位金额46.45万元,单位资金使用率100%。该项指标得6分。

(2) 资金使用(3分)。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该项指标得3分。

4.项目结果(9分)。

（1）目标完成（6分）。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和绩效目标基本匹配，目标任务开展宣传国家安全活动6次，绩效目标任务100%完成。该项指标得6分。

（2）完成时效（3分）。项目验收合格后，我单位在收到财政拨付资金后，及时进行资金支付。该项指标得3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用途合规性（10分）。

是否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及时进行了验收且合格率为100%。该项指标得10分。

2.程序合规性（10分）。

资金管理程序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项目资金使用程序合规，不存在未审批支出，先支出后审批的情况，该项指标得10分。

3.标准合规性（10分）。

项目资金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不存在多发、漏发、重发、迟发等情况，全部符合支持标准人数。该项指标得1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资料完备情况（6分）。

项目进展全方位解析与资料完备性进行分析，涵盖了项目前期论证、中期实施、后期运营以及社会政治稳定等方面的内容文章详细阐述了每个阶段所需完成的资料 and 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专

项评估、团队组建与分工等前期论证工作，施工合同等中期实施资料，以及验收报告、运营管理制度等后期运营资料。资料完整、齐全，该项指标得 6 分。

2.培训合格率（6 分）。

基于对当前国家安全知识宣传分析，2022 年开展宣传国家安全知识，宣传次数 6 次，培训合格率达到 99%以上。该项指标得 6 分。

3.群众国家安全意识提高（4 分）。

使群众国家安全意识持续提高，国家大局安全稳定。该项指标得 4 分。

四、评价结论

人民防线建设工作经费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人民防线建设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国家安全稳定，公民国家安全观持续加强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6.4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6.45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认真贯彻执行上级指示精神，以维护社会政治稳定为目标，加强情报信息手机，重点加强涉台港澳领域的人民防线网络建设工作，切实防范境外间谍情报机关及境内外敌对势力、敌对组织、敌对分子实施窃密、渗透、策反等破坏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国家安全知识	=	6	次	10	6 次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	99	%	10	100%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开展时间	定性	2022	年	20	2022 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国家安全稳定，公民国家安全观持续加强	定性	高		10	高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大局安全稳定	定性	高		10	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国家安全意识持续提高	定性	高		10	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上级部门督查满意度	≥	96	%	10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	=	464500	元	10	464500 元

附件 17:

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项目 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川财预〔2022〕101 号文件精神，按照渠财预〔2023〕016 号文件指示，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要进一步改善人民日常生活环境，提升人民幸福生活指数，项目竣工后，将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升群众生活质量，环境质量。根据渠财预〔2023〕016 号文件指示，申报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项目专项经费 1038.46 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基础建设，实施目的是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升群众生活质量，环境质量，提高人民幸福生活指数，带动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省级、县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渠县财政共拨付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项目 1038.46 万元，全部用于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项目建设，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带动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及时完成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项目，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升群众生活质量，环境质量，提高人民幸福生活指数，带动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项目建设数量=2 次；质量指标：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100%；时效指标：项目建设完成时限=2023；社会效益指标：带动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定性 明显有效；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升群众生活质量、环境质量 定性 明显有效；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5\%$ ；经济成本指标：项目建设资金总投资=10,384,600 元。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

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1038.46 万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开展 2 次项目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升群众生活质量、环境质量。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本项目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

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18分)。

(1) 决策程序(6分)。通过问卷收集人民群众的需求,经过事前绩效评估,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向政法部门提交项目申请,经研究后给予支持。该项指标得6分。

(2) 规划论证(6分)。一是深入分析人民群众的实际需求,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识别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且制定应对措施。二是明确专项资金使用的总体目标和具体指标。该项指标得6分。

(3) 资金投向(6分)。用于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升群众生活质量、环境质量。该项指标得6分

2.项目管理(18分)。

(1) 制度办法(2分)。根据渠财预【2023】16号文件要求进行项目建设,项目竣工后,将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升群众生活质量,环境质量。我单位严格按照文件制定的制度办法使用专项资金。该项指标得2分。

(2) 分配管理(10分)。项目资金分配选取充分考虑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将项目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

规范性和透明度。建立高效的资金拨付流程,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该项指标得 10 分。

(3)绩效监控(6分)。根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监控指标和阈值,通过一体平台对实现程度和执行进度实时跟踪和监控,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整改情况。该项指标得 4 分。

3.项目实施(9分)。

(1)预算执行(6分)。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1038.46 万元,实际到位 1038.46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1038.4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该项指标得 6 分。

(2)资金使用(3分)。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该项指标得 3 分。

4.项目结果(9分)。

(1)目标完成(6分)。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和绩效目标基本匹配,绩效目标建设项目 2 次,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 绩效目标任务 100%完成。该项指标得 6 分。

(2)完成时效(3分)。项目验收合格后,我单位在收到财政拨付资金后,及时进行资金支付。该项指标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验收（10分）。

资金分配科学合理、均衡公平，区域均衡性得到改善、区域间差距缩小。及时进行了验收且合格率为 100%。该项指标得 10 分。

2.功能实现（10分）。

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精准，及时落实到具体内容。项目能实现预期功能，能够持续良好地运作，有效满足群众现实需要。该项指标得 10 分。

3.后续管护（10分）。

项目资金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不存在多发、漏发、重发、迟发等情况，全部符合支持标准人数。该项指标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资料完备情况（6分）。

项目进展全方位解析与资料完备性进行分析，涵盖了项目前期论证、中期实施、后期运营等方面的内容文章详细阐述了每个阶段所需完成的资料 and 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专项评估、团队组建与分工等前期论证工作，施工合同等中期实施资料，以及验收报告、运营管理制度等后期运营资料。资料完整、齐全，该项指标得 6 分。

2.有效保障环境质量改善（6分）。

基于对当前广大人民群众的需求,我单位通过改善基础设施,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升群众生活质量、环境质量。该项指标得 6 分。

3.人民群众满意度（4 分）。

使受益群众得到幸福感,满意度达到 97%以上。该项指标得 4 分。

四、评价结论

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项目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型			基础建设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渠财预【2023】16号文件要求进行的项目建设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38.46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038.46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渠财预【2023】16号文件要求进行项目建设，项目竣工后，将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升群众生活质量，环境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数量	=	2	次	10	2 次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时限	定性	2023	年	20	2023 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定性	明显有效		10	明显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群众生活需求，提升群众生活质量、环境质量	定性	明显提高		10	明显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7	%	10	97%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资金总投资	=	10384555	元	20	10384555 元

附件 18:

中共渠县县委政法委员会 雪亮工程租赁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行〔2023〕213 号文件精神，组织实施“雪亮工程”，该项目的实施做到每个重点路口和社区、街道监控全覆盖，有利于社会治安管控工作的开展，大幅度提升社会治安环境安全度，大幅度降低了安全事故发生率，提高犯罪案件破案率。申报雪亮工程租赁费专项经费 2,776.29 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行政运转，实施目的是开展“雪亮工程”，做到每个重点路口和社区、街道监控全覆盖，安装高清监控点位个数，项目验收合格，提高犯罪案件侦破率，图像数据提升案件办理效率，提高受害受损群众满意度。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县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共拨付雪亮工程租赁费工作经费 2,776.29 万元，全部用于安装高清监控点位，高清点位租赁时间 1 年。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雪亮工程”项目的实施，做到每个重点路口和社区、街道监控全覆盖，有利于提高犯罪案件破案率，大幅度提升了社会治安环境安全度，大幅度降低了安全事故发生率。提高受害受损群众满意度。

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提高犯罪案件破案率 $\geq 95\%$ ，高清监控点位个数 = 4360 个；质量指标：高清监控点位图像验收合格率 $\geq 98\%$ ；时效指标：高清点位租赁时间 ≤ 1 年；社会效益指标：图像数据提升案件办理效率（持续提升）；满意度指标：受害受损群众满意度 $\geq 98\%$ ；经济成本指标：设备租赁费用 = 2,776.29 万元。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

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2,776.29 万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高清监控点位租赁，图像数据提升案件办案效率，提高犯罪案件破案率，达到让受害受损群众满意的效果。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雪亮工程租赁费项目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

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18分）。

（1）决策程序（6分）。通过收集群众的意见和需求，经过事前绩效评估，单位向财政提交项目申请，经研究后给予支持。该项指标得6分。

（2）规划论证（6分）。一是深入分析政法领域的实际需求，评估项目实施的可行性，识别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且制定应对措施。二是明确专项资金使用的总体目标和具体指标。该项指标得6分。

（3）资金投向（6分）。用于高清点位租赁，提高犯罪案件破案率，提高受害受损群众满意度。该项指标得6分

2.项目管理（18分）。

（1）制度办法（2分）。我单位严格按照渠财行〔2023〕213号文件制定的制度办法使用专项资金。该项指标得2分。

（2）分配管理（10分）。项目资金分配选取充分考虑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将项目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建立高效的资金拨付流程，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该项指标得10分。

（3）绩效监控（6分）。根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监控指标和阈值，

通过一体平台对实现程度和执行进度实时跟踪和监控,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整改情况。该项指标得 4 分。

3.项目实施（9 分）。

（1）预算执行（6 分）。已完成拨付指标金额 2,776.29 万元，财政拨付资金 2,776.29 万元，财政资金拨付率 100%；单位实际支付金额 2,776.29 万元，单位实际到位金额 2,776.29 万元，单位资金使用率 100%。该项指标得 6 分。

（2）资金使用（3 分）。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该项指标得 3 分。

4.项目结果（9 分）。

（1）目标完成（6 分）。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和绩效目标基本匹配，目标任务开展宣传国家安全活动 6 次，绩效目标任务 100%完成。该项指标得 6 分。

（2）完成时效（3 分）。项目验收合格后，我单位在收到财政拨付资金后，及时进行资金支付。该项指标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用途合规性（10 分）。

是否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及时

进行了验收且合格率为 100%。该项指标得 10 分。

2.程序合规性（10 分）。

资金管理程序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项目资金使用程序合规，不存在未审批支出，先支出后审批的情况，该项指标得 10 分。

3.标准合规性（10 分）。

项目资金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不存在多发、漏发、重发、迟发等情况，全部符合支持标准人数。该项指标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资料完备情况（6 分）。

项目进展全方位解析与资料完备性进行分析，涵盖了项目前期论证、中期实施、后期运营以及社会治安的改善等方面的内容。文章详细阐述了每个阶段所需完成的资料 and 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专项评估、团队组建与分工等前期论证工作，施工合同等中期实施资料，以及验收报告、运营管理制度等后期运营资料。资料完整、齐全，该项指标得 6 分。

2.提升案件破案率（6 分）。

基于高清点位租赁，图像数据提升案件办理效率。该项指标得 6 分。

3.受害受损群众满意度（4 分）。

使受害受损群众满意度达到 98%以上。该项指标得 4 分。

四、评价结论

雪亮工程租赁费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雪亮工程租赁费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雪亮工程租赁费，提升办案效率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776.29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776.29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雪亮工程”项目的实施，做到每个重点路口和社区、街道监控全覆盖，十分有利于社会治安管控工作的开展，大幅度提升了社会治安环境安全度，大幅度降低了安全事故发生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高犯罪案件破案率	≥	95	%	10	100%
			高清监控点位个数	=	4360	个	10	4360 个
		质量指标	高清监控点位图像验收合格率	≥	98	%	10	100%
			时效指标	高清点位租赁时间	≤	1	年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图像数据提升案件办理效率	定性	持续提升		20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害受损群众满意度	≥	98	%	10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租赁费用	=	2776.29	万元	20	2,776.29 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款）...（项）：指.....。

10.外交（类）...（款）...（项）：指.....。

11.公共安全（类）...（款）...（项）：指.....。

- 12.教育（类）...（款）...（项）：指.....。
- 13.科学技术（类）...（款）...（项）：指.....。
- 1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款）...（项）：指.....。
- 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款）...（项）：指.....。
- 16.卫生健康（类）...（款）...（项）：指.....。
- 17.节能环保（类）...（款）...（项）：指.....。
- 18.城乡社区（类）...（款）...（项）：指.....。
- 19.农林水（类）...（款）...（项）：指.....。
- 20.交通运输（类）...（款）...（项）：指.....。
- 21.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款）...（项）：指.....。
- 22.商业服务业（类）...（款）...（项）：指.....。
- 23.金融（类）...（款）...（项）：指.....。
- 2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款）...（项）：指.....。
- 25.住房保障（类）...（款）...（项）：指.....。
- 26.粮油物资储备（类）...（款）...（项）：指.....。

2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9.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0.“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是县委工作部门，内设 6 个行政股室：办公室、执法监督股、维稳和反邪教指导股、综指督导股、纪律作风建设股、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指导股。

（二）机构职能

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县委的决策、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对一定时期内的全县政法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检查、指导政法部门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制定严肃执法、贯彻落实党的方针、政策和具体措施；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加强执法监督，切实解决执法活动中的违法问题；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履行职责时相互制约、密切配合，督促、推动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组织讨论研究和协调有关重大影响的案件和政策性强或有重大争议的疑难案件；组织、指导、协调和推动全县维护社会稳定工作，了解掌握全县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情况，提出工作对策及建议措施；指导、督促各地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对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的重

大部署；检查维护社会稳定工作领导责任制的落实情况；开展防邪警示工作、防范监控、帮教转化等工作；组织推动、指导协调全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见义勇为表彰奖励工作；及时分析研究全县社会治安的形势和对策；制定全县综合治理工作的规划和实施方案；监督、指导、协调促进社会治安综治和见义勇为表彰奖励各项措施的落实；组织推动政法战线的调查研究工作，总结新-2-经验、解决新问题，探索政法工作及政法管理体制改革的途径；研究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的措施，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助县委和县委组织部考察、管理政法领导干部；指导政法干警的教育培训工作和政法部门查处干警违法违纪案件，检查全县政法队伍建设领导责任制落实情况；指导下级政法工作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的工作，协助县委处理全县有关政法工作的重大问题；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23 年末，编制总数 38 人。单位实际编制总数 35 人，其中行政编制 18 人，事业编制 14 人，工勤编制 3 人。实际财政供养人员 46 人，其中在职 32 人。离休 0 人，退休 13 人（已转由社保局发放退休金）。遗属人员 0 人，长期聘用 0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3 年年初预算收入批复数为 749.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49.34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为 0 万元，占 0%。

2023 年决算收入总计 8,177.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5,200.85 万元，占 63.6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2,976.29 万元，占 36.4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为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为 0 万元，占 0%。

（二）支出情况

2023 年年初预算支出为 749.37 万元，其中：其中：基本支出 749.37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2023 年决算支出总计 8,177.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56.7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0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8.7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976.29 万元，农林水支出 5.1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5.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5.01 万元，占 8.01%；项目支出 7,522.13 万元，占 91.99%。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2023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 0 万元，整体预算结余率 0%。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履职效能（15 分）

督查工作履职效果（5 分）：开展督查工作次数 12 次。该

项指标得分 5 分。

综合治理能力提升（5 分）：社会大局持续稳定，职工干事创业劲头持续提升。该项指标得分 5 分。

反邪教工作（5 分）：开展防邪警示工作，提高政策知晓率。该项指标得分 5 分。

2.预算管理（25 分）。

（1）预算编制（12 分）。预算编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按照财政批复的部门预算和绩效目标的项目和用途使用资金，不得擅自调剂使用。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控制超支现象的发生。对于年度无法预计的临时追加的相关工作所需费用，用其他费用项目结余资金调剂使用或需要追加费用预算的，按照费用预算调整的报批程序，经批准后才进行处理。

2023 年年初财政拨款预算数 749.34 万元，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数 8,177.14 万元，财政拨款预算偏离度 9.91。该项指标得分 0 分。

（2）收入统筹。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已建立自有收入统筹机制，2023 年度无自有收入。

（3）支出执行（6 分）。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 年 1 至 6 月支出实际执行数 2,267.37 万元，预算执行率 27.55%；1 至 10 月支出实际执行数 3,096.66 万元，预算执行率 37.63%，未发生支出预警和支出违规的情况。该项指标得分 2

分。

(4) 预算年终结余(2分)。2023年底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预算年终结余资金0万元,预算年终结余率与上年持平。该项指标得分2分。

(5) 严控一般性支出(5分)。严控“三公”经费、会议、培训、差旅、办节办展、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课题经费等8项一般性支出。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为1万元,较2022年减压25.93%。

2023年会议费支出0万元,较上年减压100%。

2023年培训费支出0.5万元,较上年持平。

2023年办公设备采购支出0万元,较上年持平。该项指标得分5分。

3.财务管理(10分)

本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各项经济业务活动严格按照制度规定执行;根据不相容岗位分离原则,设置了财务工作相关岗位,并明确职责权限;本年度资金使用规范,未发现不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该项指标得分10分。

4.资产管理(9分)

2023年新增资产257.20万元,资产减少145.10万元。资产的购置严格按照《四川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家具配置标准》的规定配置,无超标准配置情况,资产配置预算偏离度0。办公家具及办公设备等资产的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

100.00%，资产利用 100.00%。该项指标得分 10 分。

5.采购管理（6 分）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和支出，政府采购预算偏离度 0.00。
该项指标得分 6 分。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24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6,243.98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99.37%，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1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24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933.19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0 个。

1.项目决策（12 分）

本单位项目设立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切实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和年度重点任务制定绩效目标，编制要素科学合理、规范完整，绩效指标编制细化量化，与预算安排相匹配。预算项目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入库。该项指标得分 12 分。

2.项目执行（12 分）

本单位围绕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认真履职，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均实现较好。通过开展整体支出预算绩效和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分析，根据分析结果及时对相关经费进行了预算收回或科目调整。该项指标得分 12 分。

3.目标实现（11分）

本单位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该项指标得分 11 分。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本单位 2023 年度不涉及国有资本、债券资金、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等重点领域。本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未开展绩效评价。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本单位将绩效自评纳入考核体系，建立了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

2.信息公开情况

本单位按照渠县财政局相关要求，在渠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和自评情况等绩效信息随同预决算向社会公开。

3.整改反馈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未收到人大监督、巡视巡察、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等反馈的有关预算绩效存在的问题。

本单位根据职责分工，开展部门整体支出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对预算执行率不高、绩效目标未完成的项目，认真

分析原因，进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单位按照《渠渠县财政局关于 2024 年县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渠财绩〔2024〕11 号）文件要求，从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项目决策、项目执行、目标实现等方面进行自评，总体上看，本单位履职效果明显、预算管理较完善、项目绩效目标按计划完成，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价，自评得 84 分。

（二）存在问题

从前述的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整体支出情况分析反映，在整体支出的预算编制、执行和管理过程中，依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2023 年年初财政拨款预算数与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数预算偏差较大，财政拨款预算偏离度 9.91。个别项目存在未执行的情况。

（三）改进建议

建议提高预算编制质量，细化预算项目明细，提高预算编制准确率。严格预算执行，严格控制预算追加调整，提高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8,177.15		8,177.15			0		
年度总体目标	积极推动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主体的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和重点时段（重大活动）、重点事件的平安信访维稳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综合治理不断深入。		综合治理不断深入。村（社区）网格化管理建设逐步推开；综治巡逻队、反恐辅警、社区辅警切实肩负起为渠城保驾护航重责。					
	综合分析社区矛盾,全力维护社会稳定。		综合分析社区矛盾，全力维护社会稳定。					
	不断推进依法治国建设		不断推进依法治国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督查工作次数	≥	12	次	10	12 次
		质量指标	督查工作覆盖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督查工作开展年度	定性	2023	年	10	2023 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法各项工作效率持续提高	定性	好		10	好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大局持续稳定，职工干事创业劲头持续提升	定性	好		10	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政法工作满意度持续提升	≥	98	%	10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开展经费投入	=	5407510.37	元	20	5407510.37 元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